BenQ E72

智慧型手機
使用手冊

安全預防措施 6
手機外觀 9
前視圖 9
指示燈描述 11
後視圖 11
開始使用手機 12
移除背蓋 12
插入 SIM 卡 12
置入電池 12
安裝背蓋 13
電池充電 13
充電中的圖示 13
microSD 卡 14
插入 microSD 卡 14
移除 microSD 卡 14
開機 / 關機 14
開機 14
輸入 PIN 碼 14
第一次啓動 15
訊號強度 15
快速清單 15
睡眠模式 16
飛安模式 16
鍵盤鎖 16
回復原廠設定 16
關機 17
導覽功能表 17
主畫面 18
主畫面圖示 19
輸入法 20
變更輸入法 20
無 T9 的文字輸入法 20
T9 文字輸入法 20
將新字彙新增到 T9 字典 21
T9 設定 21
輸入符號及特殊字元 22
T9 筆劃輸入法 22
T9 注音輸入法 23
輸入中文標點符號 23
T9 中文輸入法的 T9 設定 23
我的文字 23
插入我的文字 24
編輯我的文字 24
手機設定 24
電話 24
聲音 24
操作模式 24
主畫面 24
時鐘與鬧鐘 25
連線 25
安全性 25
鎖定裝置 25
停用 / 啓用 SIM 卡 PIN 碼 25
變更 SIM 卡 PIN 碼 25
變更 PIN2 碼 26
憑證 26
加密 26
移除程式 26
電源管理 26
協助工具 26
區域設定 26
我的資訊 27
關於 27
錯誤報表 27
客戶反映意見 27
訊息功能鍵 27
通話 27
撥號 27
利用數字鍵撥號 27
撥打上次的號碼 27

從連絡人撥打號碼 28
快速撥號 28
使用行動聲控撥號 28
聽取語音信箱 28
設定接通提示 28
接聽來電 29
拒接來電 29
關閉來電鈴聲 29
結束通話 29
調整音量 29
多方通話 29
撥打緊急電話 （SOS） 29
利用擴音功能通話 30
利用免持聽筒耳機通話 30
使用程式 30
程式 30
網際網路 33
Windows Live™ 33
Internet Explorer® 33
聯播 33
讀取消息來源 33
排定消息來源下載 34
手動下載消息來源 34
附加服務 34
連絡人 34
連絡人 34
新增連絡人 34
連絡人選項功能表 35
通話紀錄 35
通話紀錄 35
即時通訊 36
即時通 36
Messenger 36
訊息中心 37
訊息中心 37
簡訊 37
多媒體訊息 37
電子郵件 38
設定電子郵件帳號 38
編寫 / 傳送電子郵件 39
接收及檢視新訊息 39
檢視簡訊 / 多媒體訊息 / 電子郵件訊息的選項 39
訊息資料夾 40
電子秘書 40
工作 40
行事曆 40
行動錄音 40
行動旅行家 41
本地 41
世界時間 41
鬧鈴 41
旅程 41
轉換 41
天氣 42
選項 42
結束 42
相機 42
相機 42
拍攝相片 43
錄製影片 43
相片 / 影片檔的設定 44
娛樂 45
網路收音機 45
圖片與視訊 45
瀏覽及開啓影像、影片或音樂檔 45
Windows Media® 47
鈴聲編輯器 47

Bubble Breaker 及接龍 47
系統工具 47
網際網路共用 47
工作管理員 47
結束工作 48
郵件自動設定 48
SIM 卡管理員 48
快速撥號 48
設定功能快捷鍵 48
使用快捷鍵啓動功能 / 撥號 ... 48
行動聲控 48
附加功能 49
小算盤 49
二維條碼 49
使用二維條碼新增連絡人 50
Java™ 50
檔案總管 51
檔案總管 51
設定 51
設定 51
連線設定 51
通訊管理員 52
資料交換 52
藍牙 ® 52
啓動**藍牙**功能 52
關閉**藍牙**功能 52
設定手機的可見度 52
建立**藍牙**連線 52
使用**藍牙**立體聲耳機 53
利用**藍牙**技術傳送檔案 53
經由**藍牙**技術列印 54
變更您的手機名稱 54
在其它**藍牙**裝置上操作檔案 .. 54
撥號 54
GPRS 55
Proxy 55
VPN 55
Wi-Fi 55
啓動 Wi-Fi 55
連線到現有的無線網路 55
新增無線網路 55
USB 至 PC 56
同步化 56
ActiveSync® 57
將 ActiveSync® 安裝在個人電腦 57
設定同步關係 57
同步化資訊 57
安裝 WMDC 57
設定同步關係 58
同步化資訊 58
新增程式 58
移除程式 59
Push Mail 59
設定 Push Mail 59
使用**藍牙**技術將手機與電腦連線 59
問與答 61
其它資訊：
BenQ 形式功能表結構 65
保養與維護 68
保固說明 69
產品資料 71
SAR 72
MICROSOFT 軟體授權條款 73
授權協議 76
責任聲明 79

安全預防措施

給父母親的建議

使用手機前，請先謹慎閱讀操作指示和安全預防措施。向您的小孩解釋手機的使用方式及可能發生的危險狀況。

使用本手機時，請遵循法律需求及當地的限制。例如在飛機上、加油站、醫院或駕駛時。

行動電話會干擾醫療設備的功能，例如助聽器或心律調整器。請在手機和心律調整器間保持至少 20 公分 /9 英吋的距離。使用行動電話時，請盡量遠離心律調整器。如需更多資訊，請向您的醫生諮詢。

請將手機和配件放置在小孩拿不到的地方。

例如 SIM 卡、防塵蓋、鏡頭圈、鏡頭蓋和 microSD 卡等小零件很容易就被小孩子拆卸並將其吞下。

請勿將手機置放在電磁資料物品附近，例如信用卡和磁片。否則儲存在這些物品的資料可能會遺失。

請勿使用光學放大鏡直視 LED 燈 （例如閃爍的 LED 燈），因為其含有輻射線。

本產品符合 IEC/EN 60825-1 LED Class 1M 產品的 「雷射產品安全性」；類似的產品在合理、可預見的操作情況下是安全無慮的。

如果您長期在高音量的狀態下使用耳機接聽來電，將可能造成聽力的永久喪失。您也可能因為長期習慣高音量，進而覺得這聲音和一般音量並無兩樣，但實際上這對您的聽力將造成極大的影響。所以，請將音量設定在安全等級。如果您覺得不舒服或耳朵嗡嗡作響，請降低音量或停止使用耳機。

來電鈴聲、訊息鈴聲和免持通話等聲音是由擴音器所發出。當手機響起或將其切換到免持功能時，請勿將它放在耳朵旁。否則可能會對您的聽力造成嚴重的永久性傷害。

請注意，不可超過充電器上所標示的主電壓 （V）。否則充電裝置可能會損壞。

充電時，請將電源供應器插入容易插拔的電源插座。電池充電完畢後，唯一關閉充電器的方式就是將插頭拔掉。

您只能打開手機蓋來更換電池、SIM 卡和 microSD 卡。請勿在任何狀況下移開電池。嚴重禁止對本手機做任何更動，否則將使保固失效。

此手機可能會對鄰近的電視機、收音機和電腦造成干擾。

請使用原廠配件。這麼做可避免對健康或財產造成潛在危機，並確保符合所有相關的法規。

- 請使用原廠電池和充電裝置。否則將對健康和財產造成嚴重傷害。例如，電池可能會爆炸。
- 所有的電池都有可能因為暴露的電極接頭接觸到傳導性物質 （例如珠寶、鑰匙或首飾）而造成財產損失、傷害和燒毀。金屬物可能會造成電路短路並使其變熱。請多加留意已充飽的電池，特別是當您將電池裝入放有金屬物的口袋、皮包或手提袋裡。
- 請勿將電池丟棄到火中，以免引起爆炸。

請依照您當地法律所允許的方式來處理廢棄電池和手機。

不適當的使用會使您的保固失效！這些安全指示亦適用於原廠配件。

由於行動裝置提供許多功能，這些功能可以被使用在頭部以外的位置，例如直接使用在身上。在這種情況下，資料傳輸 （GPRS）應保持 1.5 公分的間隔距離。

藍牙®

您的手機具備了**藍牙**® 介面。這個功能可以讓您在手機、耳機、車用免持裝置或在其它啓用**藍牙**的裝置之間建立無線連線。

為了能在這些裝置間建立安全的連線，避免被第三者竊聽您的電話，請務必遵守下列重點：

- 兩個裝置首次連線稱為 「配對」，請在您熟悉的周遭環境中執行。
- 兩個裝置必須都能夠藉由使用密碼 / PIN 碼來識別對方。為了安全考量，您應該選擇一個較不易被猜到的 4 位數號碼組合來作為密碼 （若還未設定 PIN 個人識別碼時）。
- 自動連線認可 （「不需確認的連線」）只能在特定的狀況下使用。
- 一般來說，為了降低安全性風險，請只能與可靠的裝置連線。
- 請盡可能限定您手機的 「可見度」。這樣將使得未知的裝置比較不容易和您的手機建立連線。若要這樣做，請在第 52 頁的 「設定手機的可見度」中，設定關閉**藍牙**可見度選項。
- 在**藍牙**連線中會傳送您的手機名稱。出廠的預設值為 「BenQ E72」。在第一次啓動**藍牙**時，或是之後在**藍牙**選單中您可以變更這個名稱 （請參閱第 54 頁的 「變更您的手機名稱」）。
- 若不需要**藍牙**功能，請將它關閉。
- 在您使用**藍牙**配件或在汽車內使用行動電話之前，請先閱讀汽車使用者指南以得知使用這些產品的限制。

DRM

本手機備有數位版權管理 (DRM) 技術。數位版權管理 (DRM) 允許受版權保護的音訊檔 / 視訊檔能在電腦、可攜式裝置和網路裝置上播放及傳輸，同時防止這些檔案受到他人未經授權任意使用。

- 本使用手冊中包含重要步驟和資訊，可讓您熟悉本裝置的使用方式。請將使用手冊妥善保存，以備未來參考之用。
- BenQ 提供 CD 內容的支援服務。您可以聯絡您當地的 BenQ 分公司以尋求協助，而不需要向電信業者或經銷商尋求協助。
- Windows®、Windows Mobile® 及 Windows 旗幟標誌是 Microsoft 在美國和 / 或其它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手機外觀

前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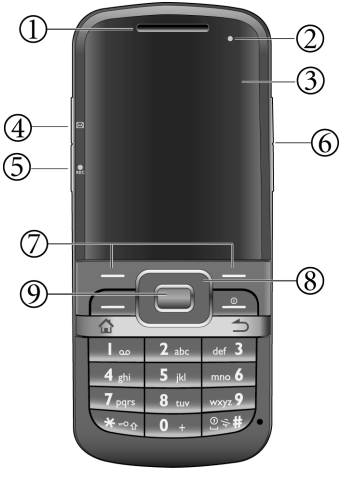

①聽筒

②電源指示燈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11 頁的「指示燈描述」。

③螢幕

④ 訊息功能鍵及指示燈

- 當手機接收到任何訊息時，LED 指示燈便會亮起。按下即可檢視新訊息。
- 按住即可建立新訊息。預設訊息編輯器為「簡訊」。若要變更預設，請到**開始** > **設定** > **其他 ...** > **訊息功能鍵**。

⑤ 行動聲控 / 行動錄音鍵及指示燈

- 按下即可啓動**行動錄音**。
- 按住即可啓動**行動聲控**。

⑥ 音量鍵

按下即可調整音量。

⑦ 快捷鍵

- 這些按鍵目前表示的功能將會顯示在螢幕下方。按下即可執行螢幕指示的指令。
- : 按住即可啓動**通訊管理員**。

⑧ 方向鍵

您可以向上、向下、向左或向右捲動到想要的項目。

⑨ 確認鍵

按下即可啓動功能 / 確認選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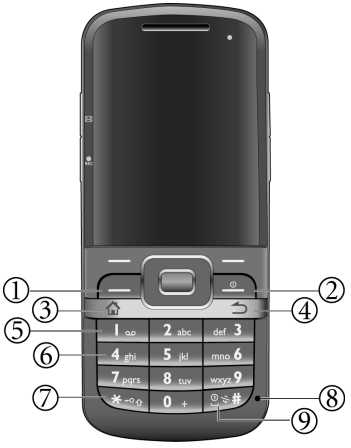

①[ ] **傳送鍵 （撥號鍵）**

- 按下即可接聽來電。
- 按下即可開啓撥號畫面及撥號記錄。
- 按下即可撥號 （輸入號碼後）。
- 按下即可保留 / 解除保留通話。

②[ ] **開機 / 關機 / 結束鍵**

- 按住即可開機 / 關機。
- 通話期間如果按下這個按鍵即可結束通話。
- 按下即可拒接來電。
- 按下即可取消撥號。
- 按下即可返回主畫面。

③[ ] **首頁鍵**

- 按下即可返回主畫面。
- 按住即可進入**快速清單**。

④[ ] **返回 / 刪除鍵**

- 按下即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 按下即可刪除剛才輸入的文字 / 號碼。
- 按住即可快速刪除所有輸入的文字。

⑤[1 ∞] **語音信箱**

在主畫面中，按住即可存取語音信箱。

⑥[1 ∞] ~ [wxyz 9] **數字鍵**

⑦[* +] **星號鍵**

- 按下此鍵即可輸入星號 「*」。
- 按住即可啓動鍵盤鎖。
- 按下即可變更文字的輸入法。

⑧**麥克風**

⑨[# ⇧] **# 號鍵**

- 按下即可輸入 「#」。
- 按住即可啓動 / 取消啓動震動操作模式。
- 按下即可在輸入文字時插入空格。
- 按住即可在文字輸入時開啓符號表。

指示燈描述

電源指示燈		
紅色	閃爍	表示您有未接來電，或電池電量不足（導覽列上也會顯示特定的圖示告知您）。
	恆亮	表示手機正在充電。
綠色	恆亮	表示手機已經充電完成。
訊息指示燈		
紅色	閃爍	表示您有新的簡訊 / 多媒體訊息 / 電子郵件。
行動聲控指示燈		
紅色	閃爍	表示手機正在錄音。

後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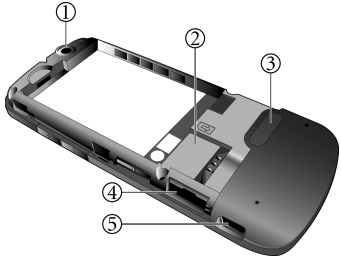

① **相機鏡頭**

② **SIM 卡槽**

③ **喇叭**

④ **microSD 卡槽**

⑤ **USB 連接插槽**
作為充電器、耳機、USB 傳輸線等之用。

開始使用手機

移除背蓋

1. 依照圖示的方向推開背蓋。
2. 將手機背蓋拔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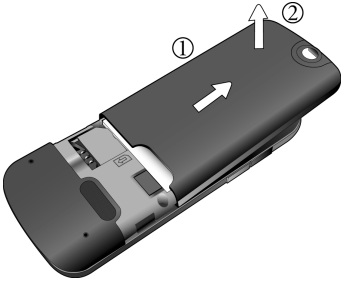

插入 SIM 卡

如果您已經挑選了一家電信業者並與其簽訂合約的話，您將會獲得一張 SIM 卡。將 SIM 卡插入手機後，您便可以開始撥打及接聽電話。請遵循下列指示將 SIM 卡插入手機。

如果 SIM 卡的金屬接點刮傷了，則 SIM 卡便很容易損壞。因此，持握或插入 SIM 卡時請務必小心。

將整張 SIM 卡插入 SIM 卡槽，SIM 卡的金屬接點必須朝下，缺角在左上方（如圖所示）。

置入電池

1. 將電池以底端向下的方式置入電池槽底端。
2. 將電池頂端向下壓，使電池卡至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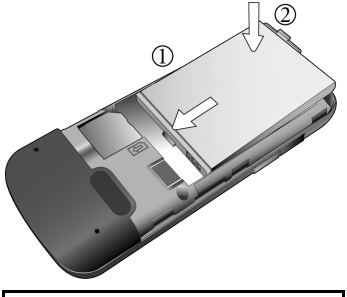

移除電池前請先關機。

安裝背蓋

將背蓋放置在手機背面並將其向前推，直到閂鎖卡住背蓋為止。

電池充電

電池第一次使用時並未完全充電。第一次使用電池前，請至少充電兩小時 （充電兩小時便可以讓電池的電量達到 90%）。

請使用隨附的旅行充電器充電。將旅行充電器的一端連接到手機，另一端連接到牆壁插座後，手機便會開始充電。

除了旅行充電器外，另外一個充電的方式則是將手機利用 USB 傳輸線連接到電腦後，手機也會自動開始充電。

- 充電期間請勿移除電池，以免造成可能的損壞。
- 電池至少必須經過一次完整的充放電過程，才會達到其最佳使用狀態。
- 當電池完全耗盡時，充電可能不會在您插入接頭時立即開始。請等待 2 到 5 分鐘，讓手機開始充電。
- 充電只能夠在週遭溫度介於 0 °C (+32 °F) 到 +45 °C (+113 °F) 之間執行。

充電中的圖示

手機充電時將會顯示不同的訊息及圖示。

手機關機時可能顯示下列圖示：

充電中。

充電完成。

電池無效。請使用原廠電池。

充電器無效。請使用原廠充電器。

電池溫度過高，將會停止充電。

充電逾時。將會停止充電。

充電失敗的原因可能是因為充電器的過載保護或電池的過電壓保護所致。請嘗試更換充電器或電池。

microSD 卡

microSD 卡提供您的手機一個極大的記憶體容量。能夠讓您儲存多媒體資料，包含影像、相片、MP3 音樂檔、鈴聲和 Java 遊戲。您也可以使用此記憶卡來儲存其它檔案。

- 您的手機可以支援容量高達 2GB 的 microSD 卡。
- 您的手機只能夠支援使用 FAT32 檔案系統的 microSD 卡。
- 我們強烈建議您將新增的程式傳輸並儲存到外部記憶體上。

插入 microSD 卡

將 microSD 卡插入卡槽。請確認卡片的金屬接點必須朝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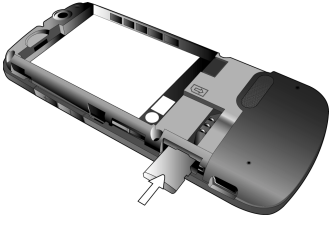

移除 microSD 卡

按下 microSD 卡後將其取出。

如果程式檔是儲存在 microSD 卡上，一旦將其移除，新增的程式便會無法啓動。但是您仍然可以在手機的功能表裡看見這些程式的存取路徑。

開機 / 關機

開機

在安裝充電完成的電池後，您便可以準備將手機開機。按住 [0] 將手機開機。

您可能需要輸入 PIN 碼。

手機第一次開機時，您將會被引導到一連串的設定畫面。請參閱第 15 頁的 「第一次啓動」。

第一次開機可能需要一些時間才會進入設定畫面。

輸入 PIN 碼

使用數字鍵輸入 PIN 碼，並按下 [—] 確認。

PIN （個人識別碼）碼是由您的電信業者所提供的一組密碼。您需要這個密碼才能使用 SIM 卡。

手機接受輸入的 PIN 碼後，便會自動搜尋指定的網路。搜尋的過程可能需要幾秒鐘。

- 您可以使用一組 4 到 8 位數的 PIN 碼來保護 SIM 卡。
- 如果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 PIN 碼，則 SIM 卡將會被鎖定。您必須立即輸入 SIM 卡的 PUK（個人解鎖碼）碼才能解除鎖定。如需取得 PUK 碼，請連絡您的電信業者。
- 若要啓動 / 取消啓動 / 變更 PIN 碼，請參閱第 25 頁的「變更 SIM 卡 PIN 碼」。

第一次啓動

在安裝充電完成的電池後，您便可以準備將手機開機。手機第一次開機時，您將會被引導到一連串的設定畫面。請遵循畫面上的指示或下列步驟，以便啓動您的手機並完成初始設定。

1. 插入 SIM 卡並置入電池後，按住 ⏻ 即可開機。
2. 等待手機顯示 BenQ 畫面。請您耐心等候。
3. 如果 SIM 卡受到 PIN 碼的保護，則在開機時您必須輸入 PIN 碼。按下 ⌐ （**完成**）或 ● 繼續下一步。
4. 設定時間資訊，包含您所在的時區、日期及時間。按下 ⌐ （**下一步**）。
   或是您也可以在將手機與個人電腦同步化後再設定時間資訊。
5. 如果您想要在使用手機時保護資料及可用網路的存取時，請按下 ⌐ （**下一步**）輸入密碼。如果您不需要密碼，請按下 ⌐ （**跳過**）。
6. 如果您想要在手機上傳送及接收電子郵件訊息時，請按下 ⌐ （**下一步**）設定電子郵件帳號。或按下 ⌐ （**跳過**）完成設定程序。

請注意，您的手機需要大約 5 秒鐘完成開機步驟。如果您想要在手機開機後關機，請等待 5 秒鐘再關機。

訊號強度

訊號強度是顯示在畫面的右上角。格數的多寡表示目前訊號的強度（格數愈多，訊號愈強）。

訊號良好。

如果手機無法偵測到指定的網路，或連結到您未授權使用的網路時，訊號強度的格數將會歸零。此時您只能撥打緊急電話。

快速清單

快速清單提供您一個快速存取功能的方式，讓您方便管理手機的狀態並可以隨時切換不同的操作模式。

按住 ⌂ 開啓**快速清單**。

關機	關閉手機。
通訊管理員	控制手機的連線功能。
鎖定	啓動 / 取消啓動鍵盤鎖。
您也可以在**快速清單**中找到所有的操作模式。如需關於操作模式的資訊，請參閱第 24 頁的 「操作模式」。	

睡眠模式

根據預設，如果手機在 1 分鐘內沒有執行任何動作的話，其將會自動進入睡眠模式。在睡眠模式中，畫面將會關閉，而系統也將會處於待機模式等待來電或使用者的操作。按下任何鍵即可再次啓動手機。

您可以自訂幾分鐘內沒有執行動作的話，手機將會進入睡眠模式。如需更多關於顯示逾時之設定的資訊，請參閱第 26 頁的 「電源管理」。

飛安模式

當進入飛安模式後，手機將會停止搜尋電信業者之基地台的訊號。不過，在離線模式下，除了不能連線到任何網路之外 （無法接聽來電及撥打緊急電話以外的電話），您還是可以操作許多功能。

1. 按住 [⌂]，然後選取**通訊管理員**（在**快速清單**中）。
   或者，按住 [—]。
2. 選取 中斷無線連線的連線能力，包含電話網路及網際網路連線。
   若要啓動電話模式，請選取 （在**通訊管理員**中）。

當手機處於飛安模式時您還是可以撥打緊急電話。

鍵盤鎖

鍵盤鎖能夠防止手機不小心被誤觸。不過，您仍然可以接聽來電並撥打緊急電話。

- 在預設的狀況下，若在 30 秒內沒有使用鍵盤，則鍵盤將自動鎖定。或者，您可以在主畫面時，按住 [*-○] 即可啓動鍵盤鎖。
- 若要取消啓動鍵盤鎖，請按下 [—]（**解除鎖定**），然後按下 [*-○]。

若要取消自動鍵盤鎖功能，請移至**開始** > **設定** > **主畫面** > **自動鍵盤鎖**。

回復原廠設定

回復原廠設定將會刪除所有資料、程式和系統設定並重新開機；開機後，便會返回原廠的預設值。

1. 選取**開始** > **系統工具** > **回復原廠設定**。

2. 您需要輸入預設的密碼 **1234** 後才能繼續進行下一步。按下 [—]（是）確認，或按下 [—]（否）退出。

一旦確認後，手機將會自動關機並開機。您必須再次進行啓動步驟的設定。請參閱第 15 頁的「第一次啓動」。

關機

- 按住 [⏻] 即可關機。
- 按住 [⌂] 並選取**關機**。

導覽功能表

手機在主功能表及次功能表中儲存了各式各樣的功能及設定。

- 在主畫面中按下 [—]（**開始**）開啓主功能表。
- 按下 [▲]、[▼]、[◀] 及 [▶] 捲動功能表。
  或者，按下對應到項目前方之數字的數字鍵（如果有的話）。
- 如果在功能表清單中找到**其他 ...** 選項，您便可以按下其前面顯示的數字，或按下 [▶] 找到更多選項。
- 按下 [●] 確認選取。
- 請遵循畫面上的指令，並按下對應的按鍵完成 / 退出設定。

- 在本使用手冊中，需要存取功能表的步驟將以簡要的方式表示，例如：**開始** > **設定**。
- 主功能表有不同的檢視方式：**表單**、**九宮格**、**12 宮格**和 **BenQ 形式**。若要變更主功能表的檢視格式，請到 **開始** > **設定** > **主畫面** > **選單模式**。功能表群組會因您所選取的選項不同而有所差異。如需 **BenQ 形式**的功能表結構，請到第 65 頁。

主畫面

在首次啓動程序完成後，您將進入主畫面。您可以利用主畫面檢視下列資訊：

- 日期與時間
- 電信業者名稱
- 最近使用的程式
- 近期約會
- 需要完成的工作
- 最常使用的程式 （預設）
- 目前手機的操作模式
- 手機處於鎖定 / 解除鎖定的狀態
- 開啓 / 關閉手機業者服務、**藍牙**及 Wi-Fi
- Windows Live™ 登入存取 （視您的設定而定）

若要變更主畫面的外觀，
請到**開始** > **設定** > **主畫面**。

另外，畫面底端還有兩個軟鍵，可以用來存取不同的功能 / 功能表（視實際情況而定）。例如，在主畫面中，您可以看見**開始**和**連絡人**。不過，當切換到不同的畫面、程式，或收到新訊息時，畫面底端之兩個軟鍵的名稱及指令可能因此而改變。若要存取指定的功能，請按下 和 。

下列圖示顯示了畫面上的各種元件。

BenQ 預設的主畫面：

Windows 預設的主畫面：

① **導覽列**

導覽列位於畫面頂端，其包含了表示手機狀態的各種圖示。如需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19 頁的「主畫面圖示」。

② **Flash 動畫螢幕**

③ **快速啓動列（預設）**

可以顯示 5 個常用的程式，方便快速存取。

④ **功能表列**

- [—] **開始鍵**：按下即可開啓功能表，以便存取本手機中的所有程式及公用程式。
- [—]：存取指定的功能。

⑤ **最近使用的程式**

可以顯示 10 個最近使用的程式，方便快速存取。

⑥ **個人資訊管理**

您可以切換到**時程**和**工作**尋找近期的約會和工作。或是在**程式集**中輕鬆存取最常使用的程式。

主畫面圖示

	電池正在充電
	電池狀態
	電池電力不足
	鬧鐘設定
	靜音操作模式已啓動
	震動操作模式已啓動
	藍牙技術已啓動
	Wi-Fi 已啓動
	Wi-Fi 網路搜尋中
	Wi-Fi 已連線
1/2	線路 1/2 使用中
G	GPRS 為可用狀態
G	GPRS 使用中
	資料交換進行中
	立即訊息已接收
	來電
	未接來電
	訊號強度
	手機網路搜尋中
	撥接電話服務無法使用
	撥接電話服務關閉
	SIM 卡未載入
	新訊息已接收

可用的圖示將取決於正在執行的程式及所在地區中提供的服務。例如，如果您可以利用 SIM 卡連線 GPRS 服務，且您所在的地區正好可以接收 GPRS 訊號，則將顯示「G」圖示。

輸入法

當螢幕上顯示編輯畫面時，其右上角便會指示目前的文字輸入法。

可用之文字輸入法必須視作業系統的語言版本而定。若要變更語言，請到**開始** > **設定** > **區域設定**。

下列介紹一些輸入法：

T9 小寫文字輸入法。

T9 首字大寫文字輸入法。

T9 大寫文字輸入法。

無 T9 小寫文字輸入法。

無 T9 首字大寫文字輸入法。

無 T9 大寫文字輸入法。

數字輸入法。

T9 注音。

T9 筆劃 （繁體）。

變更輸入法

- 重複按下 [*] 選取相同語言中可用的輸入法。
- 按住 [*] 選取更多的輸入法及設定。

無 T9 的文字輸入法

- 重複按下數字鍵直到需要的字母出現。短暫間隔後游標將會向前移動。範例：
  按下 [2 abc] 一次輸入 「a」，兩次輸入 「b」等。
  按住則可寫入號碼。
- 按下 [⌫] 以刪除游標左方的字母或標示的文字。
  按住則可快速刪除文字。
- 按下 [◀▶] 移動游標 （向前 / 向後）。
- 按下 [1 ∞] 一次 / 多次：**. , ? ! ' " 1 + - ( ) @ / : _**。
  按住：插入 **1**。
- 按下 [0 ⇳ #] 即可插入空格。
  按住則可開啓符號表，以便選取符號或特殊字元。
- 按下 [●] 可插入換行。

T9 文字輸入法

T9 能夠預測連續按下一組按鍵後最有可能產生的字彙。

1. 簡單地按下對應之相關字母的按鍵一次。
2. 如果字典中對應的相關文字 （一個字彙）出現多個選項時，最有可能的選項便會排列在第一個。
3. 如果第一個反白的字彙並非您想要的，請按下 [▲▼] 即可捲動並選擇需要的字彙。
4. 按下 [●] 或 [0 ⇳ #] 輸入反白的字彙。
5. 若要結束輸入字彙，請按下 [▶] 將游標移動到字彙右方。

- 按下 [0 ⇳ #] 以插入空格。
  按住則可開啓符號表，以便選取符號或特殊字元。

- 按下 可移動游標。
- 按下 可插入換行。
- 按下 以刪除游標左方的字母或標示的文字。
  按住即可刪除所有輸入的文字。

將新字彙新增到 T9 字典

如果建議字彙的清單中沒有想要的字彙（清單中以**加新詞**選項表示），則表示 T9 字典中沒有包含這個字彙。您可以將這個字彙新增到字典。

1. 在建議字彙清單的底端選取**加新詞**。
2. 在**加新詞**欄位中輸入新字彙。
3. 然後按下 （**完成**）確認。

下次輸入該字彙時，其便會顯示在建議字彙清單中。

若要編輯新增到 T9 字典的新字彙，請按下 ，然後到 **T9 設定** > **自造詞**。

T9 設定

若要設定 T9 文字輸入的偏好設定，請按住 並選取 **T9 設定**。

偏好設定	設定是否利用建議字彙清單來完成想要輸入的文字，及是否想要顯示下一個預測的字彙等。
中文用戶辭典	利用注音縮寫（僅輸入聲母）創造新的 T9 字彙組合，或者從預建的 T9 字彙中選擇插入使用。
自造詞	您可以將字彙新增到 T9 字典，也可以將其從 T9 字典刪除。請注意，預設的字彙無法刪除。
說明	線上 T9® 文字輸入使用說明。
關於 T9	T9® 文字輸入的詳細資訊。

T9® Text Input （T9 文字輸入法）目前已通過下列至少一個以上的當地國家授權，包括：U.S. Pat. Nos. 5,187,480、5,818,437、5,945,928、5,953,541、6,011,554、6,286,064、6,307,548、6,307,549 及 6,636,162、6,646,573、6,970,599；Australia Pat. Nos. 727539、746674、747901；Austria Pat. Nos. AT225534、AT221222；Brazil P.I. No. 9609807-4；Canada Pat. Nos. 1,331,057、2,227,904、2,278,549、2,302,595；Japan Pat. Nos. 3532780、3492981；United Kingdom Pat. No. 2238414B；Hong Kong Standard Pat. No. HK1010924；Republic of Singapore Pat. Nos. 51383、66959、71976；European Pat. Nos. 0 842 463（96927260.8）、1 010 057（98903671.0）、1 018 069（98950708.2）；Republic of Korea Pat. Nos. KR201211B1、KR226206B1、402252；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t. No. ZL96196739.0；Mexico Pat. Nos. 208141、216023、218409；Russian Federation Pat. Nos. 2206118、2214620、2221268；而目前世界各地尚有授權還在申請中。

輸入符號及特殊字元

1. 按住 [#] 以開啓符號表。
   或者，也可以按住 [*] 並選取符號。
2. 按下 [左/右] / [上/下] 以瀏覽字元。
3. 按下 [—]（下一頁）切換到下一頁。
4. 按下 [確認] 插入字元。

T9 筆劃輸入法

- 依據所輸入文字的書寫筆劃順序輸入筆劃於螢幕中，螢幕上候選字列會不停地顯示符合輸入筆劃的候選字。第一個筆劃輸入後，螢幕底下就會出現符合該筆劃的候選字列，您可以等到輸入完該字的所有筆劃後再選擇候選字，亦可輸入一兩個筆劃後就選擇候選字。
  若輸入的筆劃順序並沒有相對應的中文字，則輸入的筆劃將不會顯示出來。
- 按下 [清除]（清除）刪除上一輸入筆劃。
- 若不確定要輸入的正確筆劃，按 [mno 6] 輸入 「?」。
- 按確認筆劃組合，並切換游標至候選字列。按下 [左] 或 [右] 移動游標逐字選擇候選字；按下 [上] 或 [下] 逐頁選擇候選字，再按下 [確認] 輸入該字。
- 按下 [上/下] 逐頁選擇候選字。再按住對應數字鍵輸入所需候選字。

- 按下 [左/右] / [上/下] 選擇候選字；按下 [確認] 輸入文字。
- 若輸入的是部首，則需再選擇筆劃包含該部首的候選字。

- 輸入某字後，與該字合用的關聯字列會出現，請按照輸入候選字的步驟便可不斷地輸入關聯字。若要退出關聯字列，按 [⮌]（**清除**）。

T9 注音輸入法

- 按對應英數鍵輸入某字的注音符號組合，輸入每一注音符號時僅按相對英數鍵一次，不用考慮按鍵上的注音符號順序。輸入時螢幕會顯示出對應於按鍵的所有可能注音符號組合。
  若是輸入的注音皆為聲母，螢幕仍會顯示可能的字彙組合。
- 按下 ◯▲ 或 ◯▼ 移動游標選擇注音符號組合。螢幕的候選字列即列舉符合游標顯示的注音符號組合之候選字。

按下 [*-◇] 可輸入四聲 / 輕聲符號：

- 按下 ◯◀▶ 選擇符號，再按 ◯● 輸入符號。
- 也可以依照螢幕底下出現的圖示，按對應數字鍵輸入符號。

- 按下 [⮌]（**清除**）可清除四聲設定或上一輸入之注音符號。
- 按下 ◯◀ 或 ◯▶ 逐字選擇候選字；按下 ◯▲ 或 ◯▼ 逐頁選擇候選字。
- 按下 ◯● 輸入該字。

也可以按下 [*-◇] 顯示候選字列表。按下 ◯◀▶ / ◯▲▼ 選擇候選字；按下 ◯● 輸入文字。

- 輸入某字後，與該字合用的關聯字列會出現，請按照輸入候選字步驟便可不斷地輸入關聯字。欲退出關聯字列，按 [⮌]（**清除**）。
- 在輸入的文字內容內使用方向鍵移動游標。按一次 [⮌]（**清除**）刪除一個字元；按住 [⮌]（**清除**）刪除所有輸入內容。

輸入中文標點符號

在任何中文輸入法模式時，按 [*-◇] 可顯示中文標點符號列表，

按下 ◯◀▶ / ◯▲▼ 選擇符號；按下 ◯● 輸入符號。也可以按數字鍵，直接輸入游標所在欄位由左起 1 到 8 的對應符號。

T9 中文輸入法的 T9 設定

按下 [—]（**選項**）後啓用 **T9 設定** > **自動預測**，可顯示與輸入文字合用的關聯字。

我的文字

我的文字所指的是一段簡短文字的引用，可以讓您插入簡訊或多媒體訊息。

插入我的文字

1. 在文字編輯畫面中選取**功能表**。
2. 使用 捲動到想要的文字範本。
3. 按下 （**插入**）。

編輯我的文字

1. 當選取**我的文字**中的文字範本時，請到**功能表** > **編輯我的文字**。
2. 然後您便可以修改文字。
3. 按下 （**完成**）儲存新的文字範本。

手機設定

開始 > **設定**

您可以變更手機的預設值，來自訂您智慧型手機的畫面及操作模式。

電話

您可以變更自動接聽、自動重撥、通話限制、來電轉接、插撥功能、固定撥號、顯示本機號碼及來電網路的相關設定。

聲音

如果您有近期約會、來電，或收到某人傳送的立即訊息時，手機將會發出提示音以便引起您的注意。

本選項能夠讓您啓用不同事件所需要的聲音。您可以開啓或關閉事件聲音（例如，作業系統發出聲響提示您操作錯誤）、程式聲音 （軟體發出聲響提示您下載完成），及其它提示音。您也可以自訂按鍵鈴聲，並將其設定為無、按鍵音或撥號音。

操作模式

操作模式是一組設定，可以決定手機在收到來電時是透過鈴聲或震動提示來提醒您，以及手機鈴聲的一般使用。這些設定可以將手機的操作模式設定為最適合您所處的環境。

> 您可以在主畫面按住 快速啓用 / 停用震動操作模式。或者，您也可以按住 選擇其它操作模式。

主畫面

主畫面不但是執行智慧型手機大部分功能的起點之外，它還可以經由設定顯示一些貼切的資訊。除此之外，您也能夠自訂主畫面的圖示及桌布，以便呈現屬於自己的風格及達到美觀的效果。

主畫面版面配置選項已經提供了幾組能夠安裝在您手機上的主題，方便您隨時使用。一旦載入新的版面配置後，手機顯示的畫面將會徹底改變。

您也可以選取 JPG 或 GIF 格式的圖檔作為手機的背景影像。

在**逾時**選項中，選擇幾分鐘後如果還是沒有執行任何動作的話便返回主畫面。

時鐘與鬧鐘

本選項能夠讓您設定系統的時鐘與鬧鐘。

請到**日期與時間**設定時區；設定完成的資訊便成為系統的時鐘。

在**鬧鐘**中設定鬧鐘時間並將其切換為開啓的狀態。當鬧鐘切換為開啓的狀態時， 將顯示在主畫面。

若要設定更多鬧鐘及進階時間的選項，請到**開始** > **電子秘書** > **行動旅行家**。請參閱第 41 頁的 「行動旅行家」。

連線

您需要正確地設定連線；如此一來，您才能夠連線到其它的網路。請參閱第 51 頁的 「連線設定」。

安全性

手機和 SIM 卡將會受到多重安全密碼的保護，以防止被盜用。

請妥善保管這些重要的密碼，以預防任何不時之需。

鎖定裝置	保護手機防止未經授權的使用。 必須在第一次執行安全性設定時輸入。
PIN 碼	（個人識別碼）保護 SIM 卡防止未經授權的使用。
PIN2 碼	您需要此密碼來設定收費明細，及存取特殊 SIM 卡上的其它功能。
PUK 碼	（個人解鎖碼）解除因為連續三次輸入錯誤 PIN 碼而被鎖定的 SIM 卡。

鎖定裝置

如果您啓用了本選項，且手機經過一段時間沒有執行任何動作的話，其將會受到密碼鎖定的保護。

1. 勾選 「**如果裝置未使用超過以下時間則提示**」，並左右捲動狀態列選取分鐘或小時。
2. 在**密碼**中輸入一組密碼，然後在**確認密碼**中再次輸入。
3. 按下 [—] （**完成**）儲存設定。

- 如果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 PIN 碼，則 SIM 卡將會被鎖定。您必須輸入 SIM 卡的 PUK 碼 （個人解鎖碼）才能解除鎖定。若要取得 PUK 碼，請連絡您的電信業者。
- 如果 PUK 碼不小心遺失，也請連絡您的電信業者。

停用 / 啓用 SIM 卡 PIN 碼

PIN 碼是電信業者提供的一組密碼，通常在每次開機時都必須輸入。您可以停用此功能；但是 SIM 卡將有可能遭受未經授權的使用。某些電信業者不允許停用 PIN 碼控制的功能。

1. 選取**停用 / 啓用 SIM 卡 PIN 碼**。
2. 輸入 PIN 碼，按下 [—] （**完成**）確認。

變更 SIM 卡 PIN 碼

您可以利用任何容易記住之 4 到 8 位數的數字來更改 PIN 碼。

1. 選取**變更 SIM 卡 PIN 碼**（當 SIM 卡 PIN 碼選項啓用時）。
2. 在**舊 PIN 碼**中輸入目前的 PIN 碼。
3. 在**新 PIN 碼**中輸入新的 PIN 碼。
4. 在**確認新 PIN 碼**中再次輸入新的 PIN 碼。然後按下 [—]（**完成**）確認。

變更 PIN2 碼

（當 PIN2 碼可以使用時才會顯示）

依照**變更 SIM 卡 PIN 碼**的步驟執行即可。

憑證

當您登入安全網路時，公用金鑰憑證讓您能夠建立屬於自己的身分。憑證也能夠幫助您建立其它連線電腦的身分。使用憑證更可以防止其他未經授權的使用者隨意存取您的手機或資料。本手機可以安裝三種類型的憑證，並且可以相同的方式管理。如需了解憑證及手機安全性的資訊，請諮詢您的資訊技術部門。

加密

勾選這個選項即可將儲存在記憶卡上的檔案加密；如此一來，只有您的智慧型手機才能讀取這些檔案。

移除程式

本選項能夠讓您移除智慧型手機中的程式。

1. 選取程式，並按下 [—]（**功能表**），然後選取**移除**。
2. 遵循畫面上的指示完成解除安裝的步驟。

- 您只能夠移除安裝在儲存記憶體上的程式。
- 預先安裝在您手機上的程式則無法移除。

電源管理

本選項能夠讓您檢查剩餘的電池電力，及決定手機的背光亮度。您可以分別指定當手機使用電池電力或外接電源時螢幕背光持續的時間，及最後一個按鍵按下時螢幕和鍵盤背光持續的時間。

協助工具

連續輸入間隔時間	設定每個按鍵按下時暫停的時間長度。
確認逾時	設定取消動作逾時前經過的時間。
話中插撥提示音量	設定通話中提示您插撥之鈴聲的音量。
智慧篩選設定	設定能夠快速搜尋連絡人及通話紀錄的輸入法。

區域設定

本選項能夠讓您選擇作業系統的語言，及自訂顯示在智慧型手機上的資料，例如貨幣、時間及數值。

我的資訊

本選項能夠讓您記錄關於手機主人的資訊，例如姓名或電子郵件地址；對您而言，將個人資訊記錄到手機中是相當重要的。。

請填入關於您個人連絡方式的資料或記錄。

關於

本選項提供您關於智慧型手機所執行之 Microsoft Windows Mobile® 版本的技術資訊、處理器類型及全部可用的記憶體。版權資訊提示您關於智慧型手機所使用之 Windows Mobile® 版本的授權。

若要尋找擴充槽（記憶體）的用量，請到**開始** > **系統工具** > **工作管理員** > **選單** > **系統資訊**。

錯誤報表

當智慧型手機偵測到錯誤時，其便會產生文字錯誤報表（與 Windows® XP 產生的報表相同）。您可以選擇是否要將這份報表傳送到 Microsoft。

客戶反映意見

啓用這個選項後，只要將您的寶貴意見傳送到 Microsoft，您便可以參與「客戶經驗改進計劃」。

訊息功能鍵

訊息功能鍵提供了一個快速存取訊息中心的管道，包含簡訊、多媒體訊息及電子郵件訊息。

- 按下 [✉] 存取**訊息中心**。
- 按住 [✉] 開啓訊息編輯器。
- 在**訊息功能鍵**中，可以設定按住 [✉] 時所要存取的訊息編輯器。預設存取的編輯器為簡訊編輯器。

通話

撥號

利用數字鍵撥號

1. 在主畫面中按下數字鍵即可輸入電話號碼。
2. 按下 [—] 或 [●]。此時即可撥打顯示在畫面上的號碼。

若要清除錯誤的號碼，請按下 [↩]。

撥打上次的號碼

1. 按下 [—] 進入撥號畫面。撥號記錄便會顯示在畫面下方。
   或是您也可以到**開始** > **通話紀錄**。
2. 按下 [▲▼] 選取想要撥打的號碼。
3. 按下 [—] 或 [●]。

輸入國際撥號碼：
按住 [0 +] 直到顯示 「+」。然後輸入國家及地區碼。

從連絡人撥打號碼

1. 開啓**連絡人**的方式為在主畫面按下對應的按鍵，或到**開始** > **連絡人**。
2. 捲動並選取連絡人。
3. 按下 或 （**撥號**）撥打號碼。

快速撥號

快速撥號能夠讓您按下一個按鍵即可撥打連絡人號碼。

不過，您必須先將某個數字指定為特定電話號碼的快捷鍵；如此一來，這個號碼才能夠使用快速撥號功能。

新增快速撥號項目

1. 開啓**連絡人**的方式為在主畫面按下對應的按鍵，或到**開始** > **連絡人**。
2. 選取連絡人，並按下 開啓連絡人資訊。
3. 選取**功能表** > **加到快速撥號**建立連絡人的快速撥號項目。
4. 將一個可用的按鍵指定到這個快速撥號項目。
5. 按下 （**完成**）儲存並退出。

可以用來指定為快速撥號的數字為 2 到 99。數字鍵 1 的快速撥號項目已經被指定為語音信箱。

快速撥號

在主畫面中按住指定給連絡人的數字。然後手機便會自動開始撥號。

或者，請到**開始** > **系統工具** > **快速撥號**檢視快捷鍵清單。捲動到連絡人，然後選取**功能表** > **執行**。

- 如果按下的數字已經指定給某個功能 （不是指定給連絡人）使用的話，手機將會啓動這個功能而不會撥號。
- 如果作為撥號快捷鍵的數字是兩位數的話，請先按下第一個數字鍵，然後再按住第二個。

使用行動聲控撥號

開始 > **系統工具** > **行動聲控**

在您聽見 「請說指令」的提示後，請遵循畫面上的指示並說出想要用來撥號的指令。

- **打電話到 <連絡人> <住宅/辦公室/行動電話 >**：依照您儲存這些號碼的方式撥號。
- **數字撥號 / 重撥 / 回覆來電**：說出想要撥打的號碼。

如需更多用途及範例的資訊，請選取**選項** > **說明**。

聽取語音信箱

按住 1。

您將被要求設定信箱號碼 （如果 SIM 卡尚未儲存）。

設定接通提示

當受話方接聽來電時，您可以設定讓手機響鈴、震動或閃爍背光來提示您。

若要設定接通提示，請到**開始** > **設定** > **電話** > **接通提示**。

接聽來電

按下 或 （**接聽**）接聽來電。

警告！

請確認您已經按下接聽鍵，再將手機靠近您的耳朵。這樣可以避免過高的鈴聲音量傷害到您的聽力。

其它資訊

若要按下任意鍵接聽來電，請到**開始** > **設定** > **電話** > **撥號選項**，並勾選**任意鍵接聽**。

拒接來電

按下 或 （**拒接來電**）拒接來電。

關閉來電鈴聲

按下 + 或 − 將來電鈴聲設定為靜音。

結束通話

按下 結束通話。

調整音量

通話期間，按下 +/− 調整通話音量。

多方通話

* 視電信業者支援的情況而定。

您可以與其他兩方或多方建立三方通話。請依序撥打多個號碼，並將其連線為多方通話。

1. 首先撥打第一個人的號碼。
2. 當第一個號碼接通時，按下 （**功能表**）並選取**保留**。正在進行的通話將被保留。
3. 這時，您便可以撥打第二個人的號碼。
4. 當第二個號碼接通時，按下 （**功能表**）並選取**多方通話**；這時，第一方及第二方即可同時加入對話。
5. 如果您想要與多個人交談，請重複 3 及 4。

撥打緊急電話 （SOS）

只要是在手機支援的網路範圍以內，即使手機鎖定、無法存取網路或未插入 SIM 卡，您還是可以撥打緊急電話。

1. 輸入 112 （國際緊急電話號碼）。
2. 請按下 。

利用擴音功能通話

當需要使用手機的其它功能時，您可以開啓擴音功能並繼續與對方交談。這個功能可以方便多位同事同時加入您的對話。

1. 首先撥打號碼。
2. 按下 (功能表) 並選取**擴音功能開**。
3. 若要關閉擴音功能，請按下 (功能表) 並選取**擴音功能關**。

若要開啓 / 關閉擴音功能，您也可以按住 。

利用免持聽筒耳機通話

您可以在通話中將手機擺在旁邊，利用耳機與對方交談。若要啓用免持通話，首先您必須將耳機連接到手機。

若要在通話期間使用**藍牙**耳機，

- 請選取**功能表** > **開啓免持聽筒**以啓動此功能，或者
- 請選取**功能表** > **關閉免持聽筒**以關閉此功能。

警告！

在將手機靠近您的耳朵前，請務必關閉 「免持通話」功能。否則將會傷害到您的聽力。

其它資訊

若要快速了解利用免持操作接聽來電的方式，請到**開始** > **設定** > **電話** > **自動接聽**。

使用程式

部分程式必須連線到網路才能使用。啓動這些程式前請務必確認您已經正確設定手機的連線。

不同的連線方式將視涵蓋的網路及電信業者的支援自動套用。您可以依照電信業者所提供方式進行設定。

程式

在主畫面中按下 (開始) 存取主選單，然後存取所有內建的程式及工具。

本手冊預設的主要檢視方式為 **12 宮格**。如需關於 **BenQ 形式**之功能表結構及群組化的資訊，請到第 65 頁。

圖示	說明	頁數
網際網路		
	Windows Live™ 存取 Microsoft 服務群組。	第 33 頁
	Internet Explorer 瀏覽網際網路上各式各樣內容的網頁瀏覽器。	第 33 頁
	聯播 讀取網站描述的新聞頭條。	第 33 頁
	附加服務 由 SIM 卡所提供之額外的服務。	第 34 頁

圖示	說明	頁數
連絡人		
	連絡人 方便管理連絡人的電子電話簿。	第 34 頁
通話紀錄		
	通話紀錄 記錄過去曾經撥接的電話。	第 35 頁
即時通訊		
	Messenger 傳送及接收即時訊息。	第 36 頁
	即時通 結合多個即時訊息網路的應用程式。	第 36 頁
訊息中心		
	訊息中心 傳送及接收電子郵件、簡訊及多媒體訊息。	第 37 頁
電子秘書		
	工作 管理您必須執行的工作項目。	第 40 頁
	行事曆 安排約會。	第 40 頁
	行動錄音 錄音機。	第 40 頁

圖示	說明	頁數
	行動旅行家 取得世界城市的旅遊資訊。	第 41 頁
相機		
	相機 存取數位相機及攝影機。	第 42 頁
娛樂		
	網路收音機 存取網路廣播站台。	第 45 頁
	QHome 取得休閒娛樂資訊。請參閱隨附的 QHome 手機娛樂本。	--
	圖片與視訊 檢視數位相片或影片檔。	第 45 頁
	Windows Media 音訊 / 影片檔播放器。	第 47 頁
	鈴聲編輯器 編輯音樂檔並將其指定為新鈴聲。	第 47 頁
	Bubble Breaker 預設的遊戲。	第 47 頁
	接龍 預設的遊戲。	第 47 頁

圖示	說明	頁數
系統工具		
	ActiveSync® 將智慧型手機及個人電腦（或 Exchange Server）的資料同步化。	第 56 頁
	網際網路共用 設定數據機連結。	第 47 頁
	通訊管理員 控制您手機的連線。	第 52 頁
	工作管理員 管理使用中的程式。	第 47 頁
	郵件自動設定 簡單設定電子郵件帳號。	第 48 頁
	SIM 卡管理員 從 SIM 卡複製電話簿資料，或將電話簿複製到 SIM 卡。	第 48 頁
	快速撥號 列出能夠快速存取連絡人 / 功能之一位或兩位數的數字清單。	第 48 頁
	行動聲控 使用行動聲控程式。	第 48 頁
	回復原廠設定 刪除手機上的所有資料並將設定回復為原廠的設定值。	第 16 頁

圖示	說明	頁數
附加功能		
	小算盤 電子計算機。	第 49 頁
	二維條碼 掃描條碼並將其解碼，以便顯示儲存在其中的資訊。	第 49 頁
	Java™ 能夠讓您下載並執行 Java 程式的 Java 程式管理員。	第 50 頁
檔案總管		
	檔案總管 檢視手機中的檔案及資料夾。	第 51 頁
設定		
	設定 自訂您手機的設定。	第 24 頁

網際網路

Windows Live™

開始 > **網際網路** > **Windows Live™**

Windows Live™ 是 Microsoft 所提供的一組服務，其包含 Windows Live™ Search、Windows Live™ Mail、Windows Live™ Messenger 和 Windows Live™ Spaces。

Windows Live™ 選項

主畫面選項	如果想要在主畫面顯示 Windows Live™ 存取捷徑，請設定這個選項。
同步選項	選取想要同步到智慧型手機上的資料類型。
同步時程	設定同步化的時間。
同步狀態	顯示最後一次同步化的詳細資訊。
電子郵件	從 Windows Live™ Mail（Hotmail）擷取之電子郵件的設定。
Messenger	Windows Live™ Messenger 的設定，包含通知和音效及字型大小。

Internet Explorer®

開始 > **網際網路** > **Internet Explorer**

網際網路瀏覽器能夠讓您檢視全球資訊網（WWW）或 WAP 網頁上的資訊。您也可以將喜愛的頁面設定為書籤或將其儲存起來，方便您離線瀏覽。

使用網際網路服務前，您必須設定網際網路的連線。您的電信業者已經將設定預先載入到 SIM 卡上。存取網際網路前，您的手機便會自動偵測 SIM 卡上的預設值。

若要手動設定網際網路帳號，請到**開始** > **設定** > **連線**。如果想要使用某些 WAP 服務，那麼您也可能必須在**開始** > **設定** > **連線** > **GPRS** 中設定 WAP 帳號。

聯播

開始 > **網際網路** > **聯播**

聯播 （Really simple syndication，RSS）所指的是新聞播送，其內容包括了新聞頭條。您也可以使用聯播讀取器（RSS Reader）讀取由站主所提供的聯播消息來源 （RSS Feeds）。您將會定期收到由系統直接傳送的新聞頭條、運動及購物消息。或者，您也可以手動下載這些消息。

讀取消息來源

1. 第一次啓動聯播讀取器時，您可以下載預設的頻道並將其新增到訂閱清單。手機將會自動從預設的網站取得消息來源。
   若要取得新的頻道，請到**選單** > **訂閱** > **新增頻道**。
2. 每個類別前面的數字代表未閱讀之消息來源的數量。捲動 讀取不同類別中的頭條；捲動 讀取相同類別中的頭條。

3. 選取其中一則頭條並按下 確認讀取更多資訊或存取進階選項。

當您造訪網站取得新聞詳細資訊的同時，您將會被索取一筆額外的費用 （視下載到手機的資料而定）。

排定消息來源下載

1. 請到**選單** > **設定** > **排程 ...**。
2. 按下 勾選並變更設定。
   再次按下 取消勾選並停用排程。
3. 然後按下 （**完成**）確認。

手機將會依照排定的時間連線到網際網路取得消息來源。下載費用將視當時網路服務的可用情況而有所不同。

手動下載消息來源

1. 請到**選單** > **讀取新聞**。
2. 選取偏好的頻道 / 類別。然後，手機便會開始從網站擷取新聞。
3. 然後按下 （**完成**）確認。

附加服務

開始 > **網際網路** > **附加服務**

（視電信業者支援的情況而定）

您的電信業者可能經由 SIM 卡提供特別的應用程式，例如行動銀行，股價等。

如需關於進一步的詳細資訊，請連絡您的電信業者。

連絡人

連絡人

開始 > **連絡人**

您可以儲存連絡人的多個電話號碼及傳真號碼，和其它的關於連絡人的詳細資訊。另外，也可以輸入個人及公司資訊，例如圖片、鈴聲及公司名稱。

- 儲存在手機記憶體的連絡人將顯示 ；
- 儲存在 SIM 卡的連絡人將顯示 ；
- 同步化到手機的 Windows Messenger 連絡人將顯示 ；
- 無效的 Windows Messenger 連絡人將顯示 。

新增連絡人

1. 按下 （**新增**）。
2. 選取儲存位置：**Outlook 連絡人** / **SIM 卡連絡人**。
3. 捲動到想要的資料欄位並將資料填入。可用的欄位將視儲存的位置而定。
4. 按下 （**功能表**）存取更多選項。可用的選項將視儲存的位置而定。
5. 然後按下 （**完成**）儲存。

連絡人選項功能表

可用功能將視目前的情況而定。

編輯	編輯項目。
傳送連絡人	利用資料交換或簡訊傳送連絡人資訊。
複製連絡人	利用資訊副本新增連絡人。
傳送為 vCard	利用多媒體訊息傳送連絡人資訊。
傳送 MMS	將多媒體訊息傳送到連絡人。
刪除連絡人	刪除連絡人。
檢視方式	如果連絡人資訊中包含選擇的條件，則將以這個條件顯示清單。
篩選	將不同的篩選條件套用到所有的連絡人。
經由藍牙列印	將連絡人資訊傳送到**藍牙**印表機並將其列印出來。執行這個動作前，您必須事先建立手機與印表機之間的**藍牙**連線。
只適用於檢視連絡人時	
檢視所有通話	檢視連絡人的通話紀錄。
儲存至連絡人 / SIM 卡	將連絡人複製到手機/SIM 卡。
傳送簡訊	將簡訊傳送到連絡人。
加到快速撥號	為這個功能指定一個快速撥號鍵。

通話紀錄

通話紀錄

開始 > **通話紀錄**

手機可以將所有撥入及撥出之語音通話的資訊儲存在一個通話紀錄檔中，這個正是所謂手機上的**通話紀錄**。在這個畫面中，您可以清楚看見所有撥入、撥出和未接來電的電話號碼及個別發生的時間。

- 未接的電話將顯示 ；
- 撥打的電話將顯示 ；
- 接聽的電話將顯示 。

- 選取項目並按下 確認；這時，一個小型的對話方塊將顯示項目的確切時間及通話的時間。
- 在項目上按下 （**儲存**），您將能夠將項目儲存到**連絡人**（只要是尚未儲存到**連絡人**中的項目）。
- 按下 （**功能表**）尋找連絡人資訊、傳送簡訊或電子郵件、刪除一個或多個項目、檢視記錄檔中一通或所有通話時間的摘要。
- 按下 （**功能表**）並選取**篩選**以便分別顯示未接電話、來電或撥出的電話。

即時通訊

即時通

開始 > 即時通訊 > 即時通

即時通 （Instant Messaging，IM）提供了即時的通訊服務，讓您以無線的方式連線到多個即時訊息網路。

如此一來，您將可以隨時了解朋友是否方便線上聊天，並接收他們傳送的即時訊息，或接收其它網際網路上不同的即時訊息服務，包含 MSN、Yahoo、Google Talk、AOL、Jabber 及 ICQ。

1. 選取服務。
2. 您必須輸入帳號名稱及密碼。
3. 按下 [—]（登入）。

使用即時通服務前，請先確認您已經正確設定網際網路連線。

Messenger

開始 > 即時通訊 > Messenger

這個選項提供了與個人電腦上之 Windows Live™ Messenger 相同的聊天環境。您可以藉由這個功能了解朋友的上線狀態、傳送和接收即時訊息、群組聊天、告知連絡人您正在忙碌及封鎖連絡人。如果選擇封鎖連絡人的話，他們便無法看見您的狀態，或無法傳送訊息給您。

使用前，請先註冊網際網路上的 MSN 或 Windows Live™ Messenger 帳號。

1. 第一次在智慧型手機上啓動這個服務時，請遵循畫面上的指示完成 Windows Live™ 安裝程式。
2. 您必須將 Windows Live™ 的連絡人新增到手機的通訊錄。按下 [—]（確定）繼續下一步。
3. 請閱讀畫面上的指示並參閱關於使用規定之詳細資訊的網站。按下 [—]（接受）繼續下一步。
4. 輸入用來註冊 MSN 或 Windows Live™ Messenger 帳號的電子郵件地址及密碼。按下 [—]（下一步）繼續下一步。
5. 勾選是否想要在主畫面上顯示 Windows Live™ 服務，方便稍後快速存取。
6. 選取想要同步化的資料類型，例如**連絡人**和 **Messenger** 及**電子郵件**。手機便會開始同步化選取的資料類型。

7. 完成同步化後，您的朋友清單將會顯示在 MSN 或 Windows Live™ Messenger 中。請注意，只有目前正在線上的朋友才會顯示出來。
8. 捲動到其中一個朋友並按下 [—] （**傳送即時訊息**）開啓對話視窗後，您便可以開始與這位朋友聊天。

訊息中心

訊息中心

開始 > **訊息中心**

您可以在**訊息中心**中建立及接收網際網路電子郵件、多媒體和文字訊息。

網際網路電子郵件訊息是利用網際網路服務提供者 （Internet Service Provider，ISP）所提供的位址來傳送。文字及多媒體訊息是利用電話號碼作為訊息位址，再透過手機的電信業者來傳送及接收。傳送多媒體訊息前，必須先完成多媒體訊息的設定。

簡訊

您傳送之較長的簡訊將自動被分割為幾封連續的簡訊。

編寫 / 傳送簡訊

1. 在編輯畫面中選取**功能表** > **新增**。
2. 按下 [◯] 切換不同的欄位，然後輸入文字 / 新增項目 （請參閱**簡訊選項**）。
3. 按下**新增收件者** （在**功能表**中）選取聯絡人，或在**收件者：**欄位中手動輸入號碼 / 電子郵件地址。
4. 按下 [—]（**傳送**）。

簡訊選項

可用的選項將視目前您正在填入的欄位而定。

新增收件者	從**連絡人**清單中選取連絡人。
檢查名稱	如果輸入之收件人的號碼已經儲存在**連絡人**中，則欄位中將顯示收件人的名稱。
插入	插入圖片、語音記事及檔案。
我的文字	插入預設的範本。
儲存至草稿	將訊息儲存到草稿資料夾。
取消訊息	放棄訊息。
訊息選項	如果想要啓用訊息送達通知，請設定這個選項。

多媒體訊息

多媒體訊息 （Multimedia Message Service，MMS）能夠讓您將一封包含文字、圖片 / 影片和聲音的組合訊息傳送到其它手機或電子郵件地址。所有多媒體訊息的物件將被合併為一張 「幻燈片」。

請詢問您的電信業者是否提供本項服務。您可能需要個別註冊本項服務。

編寫 / 傳送多媒體訊息

1. 在編輯畫面中按下 (功能表) 並選取**新增**。
2. 按下 切換不同的欄位，然後輸入文字 / 新增項目 （請參閱**多媒體訊息選項**）。
3. 按下**新增收件人** （從**目錄**中）選取聯絡人，或在**至：**欄位中手動輸入號碼 / 電子郵件地址。
4. 按下 (傳送)。

多媒體訊息選項

可用的選項將視目前您正在填入的欄位而定。

新增 / 移除收件人	從**連絡人**清單中選取連絡人。
檢查名稱	如果輸入之收件人的號碼已經儲存在**連絡人**中，則欄位中將顯示收件人的名稱。
範本	將目前的多媒體訊息設定為範本。
插入	插入圖片 / 影片 / 聲音 / 簡短文字範本 / 錄製的聲音 /vCalender/vCard 或其它儲存在手機 / 載入之記憶卡上的檔案。
幻燈片	若要插入 / 刪除幻燈片，請到下一張 / 上一張幻燈片。
選項	設定**傳送選項**及**背景顏色** （頁面版面配置）。
預覽	開始播放所有的幻燈片。
儲存至草稿	將訊息儲存到草稿資料夾。
取消訊息	放棄訊息。

電子郵件

您可以接收、檢視、撰寫並傳送 HTML 格式的電子郵件。

若要建立新的電子郵件，您必須設定至少一個電子郵件帳號。

如果您設定一個以上的帳號，則畫面上將顯示帳號清單。

如果要讀取電子郵件前，必須先從伺服器擷取郵件。

列出的檔案及選項功能表將視選取之帳號的接收伺服器類型而有所不同。

開啓訊息時請謹記叮嚀。電子郵件訊息可能包括惡意或其它可能傷害您手機及個人電腦的軟體。

設定電子郵件帳號

您必須在**連線**中設定網際網路設定。

1. 請到**訊息中心** > **新增電子郵件帳號**並填入電子郵件地址。
2. 勾選 「**嘗試從網際網路自動取得電子郵件設定**」。
   或者，取消勾選這個選項並自行手動設定。您可能必須連絡您的電子郵件服務提供者以便取得詳

細的設定資訊，包含郵件伺服器類型、郵件伺服器名稱及帳號類型。

3. 請遵循畫面上的指示完成設定。

您也可以在**郵件自動設定**中輕鬆設定電子郵件帳號。請參閱第 48 頁。

編寫 / 傳送電子郵件

1. 在編輯畫面中按下 (**功能表**) 並選取**新增**。
2. 按下 切換不同的欄位，然後輸入文字 / 新增項目 （請參閱**電子郵件選項**）。
3. 按下**新增收件者** （從**目錄**中）選取聯絡人，或在**收件者：**欄位中手動輸入號碼 / 電子郵件地址。
4. 按下 （**傳送**）。

電子郵件選項

可用的選項將視目前您正在填入的欄位而定。

新增	從**連絡人**清單中選取連絡人。
檢查名稱	如果輸入之收件人的號碼已經儲存在**連絡人**中，則欄位中將顯示收件人的名稱。
我的文字	插入文字範本。
插入	插入圖片 / 語音記事 / 檔案。
儲存至草稿	將訊息儲存到草稿資料夾。
取消訊息	放棄訊息。
訊息選項	設定優先權、安全性、權限及語言。

接收及檢視新訊息

當接收任何新的簡訊 / 多媒體訊息 / 電子郵件時，主畫面上方的導覽列中將會顯示訊息圖示，或螢幕左方的訊息指示燈將會閃爍。您也可能在主畫面中看見新訊息的數量 （將視您的地區及軟體而有所不同）。

若要檢視新的訊息，請按下訊息功能鍵。

檢視簡訊 / 多媒體訊息 / 電子郵件訊息的選項

可用選項將視目前的情況而定。

新增	新增一則訊息。
回覆	回覆 / 轉寄目前的訊息。
標記為未讀取	將目前的訊息標記為未讀取。
移動	將目前的訊息移動到其它的訊息資料夾。
資料夾	切換到不同的訊息資料夾。請參閱第 40 頁。
工具	• **切換帳號**：切換到不同的訊息帳號。 • **清空刪除的郵件**：刪除儲存在**刪除的郵件**中的所有訊息。 • **選項**：設定訊息顯示及傳送的方式。
複製到手機 / SIM 卡	將訊息複製到 SIM 卡 / 手機。

傳送 / 接收	手動傳送 / 接收訊息。
只有多媒體訊息 / 電子郵件適用	
下載郵件	下載完整的訊息。
只有多媒體訊息適用	
MMS 設定	設定多媒體訊息的連線。

訊息資料夾

根據預設，簡訊、多媒體訊息及電子郵件分別儲存了 5 個訊息資料夾。

刪除的郵件	儲存需要刪除的訊息 / 電子郵件。
草稿	建立訊息 / 電子郵件時，您可以將其儲存為草稿。
收件匣	儲存收到的訊息 / 電子郵件。
寄件匣	儲存傳送失敗及需要傳送的訊息 / 電子郵件。
寄件備份	儲存傳送成功的訊息 / 電子郵件。

電子秘書

工作

開始 > **電子秘書** > **工作**

使用**工作**選項能夠幫助您追蹤需要執行的工作。此外，您也可以利用工作的類別加以組織，或是為這些工作設定提醒。

您一樣可以在主畫面中捲動到**工作**並按下 確認。

行事曆

開始 > **電子秘書** > **行事曆**

使用**行事曆**選項能夠幫助您安排約會、會議及其它事件。您可以利用週、月或議程檢查您的約會，並設定**行事曆**利用聲音或其它方式提醒您近期的約會。

在會議排定完成並將通知傳送給出席者後，您可以在會議檢視中檢查所有出席者的接受狀態。

當使用 ActiveSync® （Windows® XP）或 Windows Mobile 裝置中心（Windows Vista™）連線到個人電腦時，手機上的**行事曆**便可以與 Microsoft® Office Outlook® 同步化。

若要存取**行事曆**，您也可以捲動到主畫面中的**時程**並按下 確認。

行動錄音

開始 > **電子秘書** > **行動錄音**

本選項能夠幫助您錄製並播放簡短的備忘錄。您也可以將錄製的聲音設定為鈴聲。

如需詳細資訊，請閱讀**幫助**（在**選單**中）。

- 若要啓動**行動錄音**，您也可以按下 REC。
- 您的手機並不支援通話錄音。

行動旅行家

開始 > **電子秘書** > **行動旅行家**

本選項能夠讓您根據所在時區自訂時間資訊，並透過網際網路更新取得旅遊資訊。

如果您是第一次存取本選項，則必須按下 (**接受**) 繼續下一步。

本地

本選項提供了目前時區的日期、時間及天氣狀況。

世界時間

手機將會一次顯示 6 個不同城市的時間及天氣狀況。

您可以選取**改變城市** (在**選單**中) 變更城市。

鬧鈴

設定不同城市的鬧鈴時間。

設定鬧鈴後，圖示將會顯示在行動旅行家的主畫面中；關閉鬧鈴後，圖示將會變更為灰色。

關閉鬧鈴

- 選取清單中的鬧鈴。當鬧鈴前面的圖示從綠色變更為紅色時，便是鬧鈴已經關閉。
- 您可以選取**忽略稍早** (在**選單**中)。如此一來，鬧鈴在響起前便會關閉。

旅程

管理工作清單。依照選取的篩選條件列出不同的工作。

轉換

您可以從國際貨幣基金會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IMF) 或加拿大銀行 (Bank of Canada) 取得更新的匯率來轉換貨幣。您也可以使用溫度、長度、重量、面積、音量、速度、能量、力矩及鞋子 / 服裝尺寸的轉換。

更新貨幣匯率

您可以經由網際網路自動取得更新的貨幣匯率，或手動輸入最新的匯率。

自動更新費率

1. 按下 (**選單**) 並選取**更新費率**。
2. 然後選取 **IMF** 或 **Bank of Canada**。
3. 按下 確認。

手動更新費率

1. 按下 (**選單**) 並選取**編輯費率**。
2. 選取想要編輯的貨幣，再從選單選項選取**編輯**。
3. 您便可以編輯**姓名**、**比率**及**符號**的欄位。按下 (**更新**) 確認。
4. 設定儲存完成後按下 (**完成**) 退出。

天氣

根據預設，當存取**天氣**時，手機將會顯示天氣預測。您可以在**選單**中切換地圖及機場資訊。

檢視天氣預測

您可以從網際網路下載某個城市（或更多城市）2 到 5 天的天氣預測。您也可以根據**選單**中的設定檢視溫度資訊（華氏或攝氏度數）。

- 選取**讀取所有城市**，手機將會下載世界城市接下來 2 到 5 天（將視您的設定而定）的天氣預測。
- 按下 切換不同的城市。

檢視地圖

1. 選取**地圖**（在**選單**中）檢視地圖。
2. 捲動到城市 / 國家清單，並按下 捲動到不同的城市。城市將會依照字母順序排列。
3. 捲動到地圖，並按下 拉近或拉遠。

檢視班機資訊

選取**機場**（在**選單**中）檢視每個城市中主要機場的班機資訊。

選項

除了設定一般選項、下載時程之外，還有下載記錄、主題和手機時間。

排定下載

1. 選取**選項**，然後選取**下載**。
2. 您可以設定每小時或更久才下載一次時程（將視可用的選項而定）。如果您偏好手動下載，請將下載時程設定為**關閉**，然後選取**更新**（從**選項**中）。
3. 檢視想要從清單下載的資訊類型及報告。

結束

退出程式並返回**行動旅行家**的主畫面。

相機

若要使用相機，您必須移開鏡頭保護裝置。

相機

開始 > **相機**

本手機配備了數位相機。您可以隨時存取相機及攝影機的功能，以方便您拍攝相片及錄製影片。此外，您還可以編輯影像檔。

若要切換相機及攝影機，請按下 以便切換 和 。

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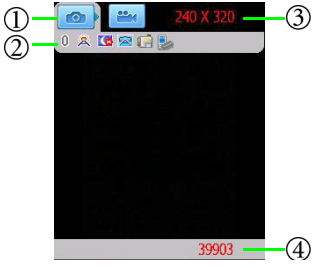

① **模式狀態**

② **相機狀態**

亮度、拍攝模式、白平衡、特效及儲存位置。

顯示的圖示與您的設定有關。

③ **解析度**

影像大小。

④ **剩餘可拍攝的相片張數**

手指上的髒污可能遺留在相機的鏡頭上，使得拍攝出來的相片不清楚。所以請在拍照前先擦拭相機鏡頭。

1. 若要進入相機模式，請到**開始** > **相機**並選取 。
2. 選取**選單** > **解析度**選取影像大小。
3. 選取**拍攝模式**，從**單張**（拍攝一次）、**自拍計時**（設定自拍計時器）及**連拍**（拍攝多次）中選取一個拍攝模式。
4. 選取**設定** > **相機**選取儲存相片的位置。
5. 自訂選項則是包含了縮放比例、白平衡或特效。
6. 相機的鏡頭位在手機的後方。當您準備拍攝相片時，請按下 （**拍照**）或 。拍攝的相片將由手機自動命名。

如果相片拍攝完成後經過一段時間您沒有執行任何動作的話，您的智慧型手機將自動進入待機模式以便節省電量。若要繼續拍攝，請按下任何鍵。

錄製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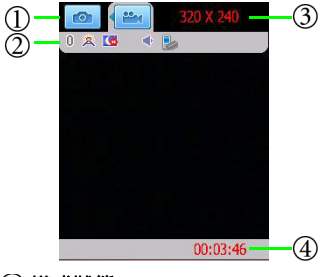

① **模式狀態**

② **攝影機狀態**

亮度、白平衡、錄音狀態及儲存位置。

顯示的圖示與您的設定有關。

③ **解析度**
影像大小。

④ **剩餘可錄製影片的時間。**

手指上的髒污可能遺留在相機的鏡頭上，使得拍攝出來的相片不清楚。所以請在拍照前先擦拭相機鏡頭。

1. 若要進入攝影機，請到**開始** > **相機**，然後按下 捲動到 。
2. 在**設定** > **攝影機**中設定影片的時間長度、檔案格式及儲存影片檔的位置。
3. 自訂選項則是包含了縮放比例、白平衡或特效。
4. 相機的鏡頭位在手機的後方。當您準備拍攝影片時，請按下 （**錄影**）或 開始錄製影片。
5. 若要暫停，請按下 （**暫停**）；若要繼續錄製，請按下 （**恢復**）。若要停止錄製，請按下 （**停止**）。

相片 / 影片檔的設定

相片 / 影片檔的可用設定將視解析度而有所不同。

亮度	調整拍攝之相片所反映出來的亮度 / 暗度。
白平衡	調整光線的來源。
特效	藉由調整各式各樣的選項讓相片 / 影片呈現不同風格。
解析度	顯示目前選取之相片 / 影片的大小。
設定	設定進階設定，包含背光、閃爍光源、主題、拍攝音效、連拍張數、儲存位置等。
關於	顯示程式資訊。
離開	退出目前模式。
只有相片適用	
拍攝模式	選取拍攝模式。
擴展模式	設定全螢幕檢視拍攝畫面。
只有影片適用	
錄音	開啓 / 關閉錄音功能。

當解析度設定愈高時，能夠拍攝 / 錄製並儲存到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的相片 / 影片則愈少。

娛樂

網路收音機

開始 > 娛樂 > 網路收音機

本程式能夠讓您在手機上收聽網路廣播站台。只要手機具備整合式 Wi-Fi 功能，便可以藉由資料連線存取這些站台。

1. 您可以從預設值中尋找站台。或選取**更多站台**，然後從喜愛的音樂類型中挑選一個站台。
2. 按下 (**播放**) 或 開始播放。
3. 按下 (**選項**) 開啓選項功能表。

功能表選項

更改使用者	輸入新的使用者名稱及其密碼切換使用者。
搜尋	輸入想要收聽之音樂類別或站台的關鍵字，並從搜尋播放清單中選取一個項目。
播放清單管理	您可以登入 radio.mumdu.com. 管理您的播放清單。按下 (**功能表**) 開啓選項功能表。
伺服器設定	設定您網頁的伺服器設定（如果必要的話）。如需詳細資訊，請連絡您的網際網路服務提供者。
關於	程式的詳細資訊。
離開	關閉程式。

- 執行**播放清單管理**功能時必須存取 Internet Explorer。
- 本程式支援播放 *.mp3 及 *.wma 格式的檔案。

圖片與視訊

開始 > 娛樂 > 圖片與視訊

圖片與視訊是一個內建的程式，可以讓您檢視儲存在手機或記憶卡上的影像檔（例如 BMP 和 JPG 格式）或影片檔（例如 WMV 和 3GP 格式）。您可以藉由這個程式編輯或傳送這些檔案、以投影片的方式檢視這些檔案，或將圖片設定為主畫面的背景。

瀏覽及開啓影像、影片或音樂檔

根據預設，所有拍攝 / 錄製的圖片及影片將會分別儲存在**我的裝置 > My Documents**（主記憶體）的 **My Pictures** 和 **My Videos** 資料夾中。您可以使用**檔案總管**、**圖片與視訊**或 **Windows Media**（只有影片及音樂檔）尋找想要的檔案。

檢視影像

1. 在**圖片與視訊**或**檔案總管**中選取想要開啓的影像。
2. 選取**功能表**，然後根據您想要執行的動作選取其中一個選項，例如**顯示比例**或**播放投影片**（能夠播放多張影像）。
3. 按下 檢視上一張或下一張影像。

選項

顯示比例	變更縮放比例。
播放投影片	將影像以投影片的方式播放。
用做為主畫面	將影像設定為主畫面中的背景影像。
圖片資料交換	將圖片以資料交換的方式傳送到其它裝置。
編輯	旋轉或裁剪影像。
儲存	儲存為連絡人的影像 ID。
內容	檢視影像的內容，包含名稱、檔案類型、尺寸、檔案大小、建立日期及影像是否受到保護。您也可以重新命名影像。
選項	設定影像大小。
傳送至您的分享空間	將影像傳送到 Windows Live™ Space。
經由藍牙列印	經由**藍牙**印表機列印影像 （當與印表機連線時才能使用）。
經由藍牙傳送影像	將影像傳送到其它**藍牙**裝置 （當**藍牙**功能開啓時才能使用）。
影像處理	需要進階處理影像時所使用的選項。您可以變更影像的明亮度、對比度、飽和度、銳利度、背光補償及特效。您也可以改變影像的尺寸，或將其貼上文字及嵌入相框。

檢視影片或播放音樂

1. 在 **Windows Media** 或**檔案總管**中選取想要開啓的影片或音樂檔。
2. 選取的檔案便會開始自動播放。可用的控制項與內建在個人電腦或筆記型電腦上的 Windows Media Player 類似。根據您想要執行的動作選取**功能表**的選項。
3. 選取**功能表** > **媒體櫃**，或返回**檔案總管**選取播放其它的影片或音樂檔。

選項

媒體櫃	存取所有的媒體檔。
播放 / 暫停	播放或暫停影片或音樂檔的播放。
停止	停止播放。
隨機播放 / 重複播放	設定隨機播放及重複播放的模式。
全螢幕	進入全螢幕模式。
選項	設定播放的詳細資訊及播放器的面板。您也可以指派按鍵執行快速播放。
內容	關於檔案長度及儲存位置的資訊。
關於	程式 （Media Mobile）的詳細資訊。

Windows Media®

開始 > **娛樂** > **Windows Media**

您可以使用 Windows Media® Player Mobile 播放儲存在手機或網路 （例如網站）上的數位聲音及影片檔。

支援的檔案包含了 MP3、AAC、AAC+、AMR、WAV、WMA、WMV、MPEG-4、3GP、H.263 及 H.264。

鈴聲編輯器

開始 > **娛樂** > **鈴聲編輯器**

您可以錄製、編輯及儲存音樂檔的部分內容，並將其設定為鈴聲。

1. 選取音樂檔並播放。
2. 當檔案正在播放，且已經到達您想要設定為鈴聲之區段的開端時，請按下 （**開始**）。
3. 當播放已經到達您想要設定為鈴聲之區段的尾聲時，請按下 （**結束**）。
4. 您可以按下 （**選擇**）直接將最新錄製的區段設定為手機鈴聲。或是您也可以重新編輯區段，或將其儲存。

Bubble Breaker 及接龍

您的手機中內建兩款遊戲：**Bubble Breaker** 及**接龍**。

系統工具

網際網路共用

開始 > **系統工具** > **網際網路共用**

本應用程式可以將您的智慧型手機作為桌上型高速數據機 （經由 USB 或**藍牙**連線）。

1. 選取使用 **USB** 或**藍牙個人區域網路**作為與個人電腦之間的連線。
2. 如果選取 **USB**，則您必須使用 USB 傳輸線將手機連接到電腦。
   如果選取**藍牙個人區域網路**，則您必須確認電腦已經與手機配對成功。
3. 從**網路連線**下拉式清單選取網路連線的方式。如需關於不同連線方式的詳細資訊，請連絡您的網際網路服務提供者。
4. 按下 （**連線**）。如果狀態顯示為**已連線**，則表示已連線成功。您便能夠開始從電腦瀏覽網頁。
   按下 （**中斷連線**）中斷與數據機之間的連線。

您必須事先安裝 ActiveSync® （Windows® XP）或 Windows Mobile 裝置中心 （Windows Vista™）。

工作管理員

開始 > **系統工具** > **工作管理員**

本選項能夠讓您檢視手機上執行的程式或程序。若要增進手機的效能，請結束不需要使用的程式，或已經沒有回應的程式。

結束工作

1. 選取其中一個程式。當**工作管理員**正在偵測所有執行中的程式時，您可能需要稍待片刻。
2. 選取**選單** > **結束程式**結束執行中的程式。
3. 選取**選單** > **離開**退出工作管理員。

郵件自動設定

開始 > **系統工具** > **郵件自動設定**

本選項能夠讓您輕鬆設定電子郵件帳號。設定電子郵件帳號前，您只需要取得電子郵件地址、使用者名稱及密碼。

SIM 卡管理員

開始 > **系統工具** > **SIM 卡管理員**

您可以將電話簿中選取的項目從 SIM 卡複製到手機中的連絡人，或是您也可以將電話簿中選取的項目從手機中的連絡人複製到 SIM 卡。

1. 請到**功能表** > **切換到連絡人模式** / **切換到 SIM 卡模式**檢視手機 /SIM 卡中的連絡人。
2. 選取**功能表** > **複製到 SIM 卡** / **複製到連絡人**。

快速撥號

開始 > **系統工具** > **快速撥號**

您可以為重要的號碼 / 功能指派一組從 2 到 99 之一位或兩位數的數字。然後，這些數字便可以作為啓動功能 / 撥號 （撥打快速撥號數字）的快捷鍵。

如需關於快速撥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28 頁的 「快速撥號」。

設定功能快捷鍵

1. 捲動到其中一個功能。
2. 選取**功能表** > **新增快速撥號**。
3. 命名快捷鍵並為這個功能指派一組數字。
4. 然後按下 [—]（**完成**）確認。

1 ∞ 已經被預設為語音信箱號碼的快速撥號鍵。您無法變更其功能。

使用快捷鍵啓動功能 / 撥號

- 按住對應的按鍵啓動功能 / 撥號。
- 請到**開始** > **系統工具** > **快速撥號**，然後按下 [—]（**執行**）。

行動聲控

開始 > **系統工具** > **行動聲控**

本程式能夠讓您使用語音命令撥打連絡人的號碼、尋找連絡人的名稱、執行數字撥號、啓動應用程式、讀取約會、讀取電子郵件或簡訊。

請遵循畫面上的指示說出指令並啓動功能。

- 如需更多用途及範例的資訊，請選取**選項** > **說明**。
- 指令的語言將跟隨作業系統所設定的語言而改變。
- 如需了解相關的撥號功能，也請參閱第 28 頁的 「使用行動聲控撥號」。

選項

選項 > **設定** > **選項**

連絡人	顯示行動聲控中可用的連絡人。
應用程式	顯示行動聲控中可用的應用程式。
音樂	顯示行動聲控中可用的音樂檔。
數字訓練	幫助智慧型手機適應您的聲音；如此一來，執行行動聲控時便能夠增加準確度。
數字設定	設定電話號碼的長度。
進階設定	將靈敏度設定為**一般**、**準確**或**靈敏**。
取消選取	取消勾選項目，以便其不會被行動聲控初始化。
語音標籤	藉由錄製您的聲音建立自訂的語音標籤。請注意，自訂的語音標籤將會取代預設的語音標籤。
播放	播放選取項目的名稱。

附加功能

小算盤

開始 > **附加功能** > **小算盤**

現在智慧型手機也附加了一個與內建在個人電腦上一樣的小算盤。

1. 輸入想要計算的數字。
   按下 輸入小數點。
   按下 在數字前加上負號。
2. 使用 、 和 （如同**小算盤**畫面上所示）執行計算功能。
3. 按下 可刪除輸入的數字及符號。
   按下 （**清除**）刪除所有輸入的數字及符號。

二維條碼

開始 > **附加功能** > **二維條碼**

二維條碼是專為配備相機模組之行動電子裝置所設計的條碼系統 （例如照相手機、PDA、智慧型手機、視訊相機、掃描器、解碼器等）。本系統提供了編碼、製作條碼、解碼工具及應用程式服務。

預先安裝的二維條碼解碼器能夠讀取由手機內建之相機所掃描的二維條碼。解碼完成後，便可以顯示儲存在條碼中的資料，或將資料匯入您的手機中。

二維條碼可以支援解除二維條碼的編碼及 QR （Quick Response Code）碼。您可以造訪 http://www.quickmark.com.tw/En/basic/index.asp. 並以這些格式製作新的條碼。

1. 啓動**二維條碼**。
2. 將相機鏡頭瞄準條碼。按下 拉近 / 拉遠。您的手機將會自動解除條碼的編碼。
3. 如果條碼掃描成功，手機將會發出提示音。

使用二維條碼新增連絡人

您或許會拿到印有二維條碼的名片。事實上，所有的連絡人資訊就是儲存在這些條碼中。您可以掃描這些條碼並將得到的資訊直接儲存到電話簿中，而不需要花費時間以文字輸入的方式輸入這些資訊。

1. 啓動**二維條碼**。
2. 將相機鏡頭瞄準條碼。接著，連絡人資訊將會被解碼並顯示出來。
3. 按下 （**選項**）並選取**新增連絡人**。新的項目將會儲存到**連絡人**。

Java™

開始 > **附加功能** > **Java**

智慧型手機上的 Java 環境能夠讓您下載並執行 Java 程式。您可以從網際網路下載想要的 Java 檔案，或經由 ActiveSync® （Windows® XP）、Windows Mobile 裝置中心 （Windows Vista™）或**藍牙**功能以資料交換的方式從個人電腦傳送到手機中。只要檔案移動到您的手機，您便可以在**檔案總管**中找到，並執行安裝的步驟。安裝完成的 Java 應用程式將會依序移動到 **Java** 中。所以，當想要啓動這些 Java 程式時，您必須先開啓 **Java**，然後再啓動程式。

下面是支援之 Java 規格要求 （Java Specification Requests，JSR）的清單：

JSR 30 **JSR 139**	Connected Limited Device Configuration （CLDC）
JSR 37 **JSR 118**	Mobile Information Device Profile （MIDP）
JSR 120	Wireless Messaging API （WMA）
JSR 135	Mobile Media API （MMAPI）
JSR 185	Java Technology for the Wireless Industry （JTWI）
JSR 184	Mobile 3D Graphics API for J2ME™
JSR 75	PDA Optional Packages for the J2ME™ Platform

您可以利用瀏覽器從網際網路下載應用程式（例如，鈴聲、遊戲、圖片、動畫）。

BenQ 拒絕承擔所有與客戶後續安裝之任何應用程式以及任何不包含在原裝產品配套內之軟體相關或有關聯的保固及義務要求。對於後續在客戶指示下啓動的功能亦然。購買者需自行承擔本設備或應用程式所產生之任何損失、損害及任何缺陷的風險，以及任何由於使用這些應用程式所造成之任何性質的直接或間接性損害風險。由於技術上的因素，這些應用程式及後續啓動之特定功能會在本手機設備被更換 / 重新供應的情況下喪失，若本手機設備被維修則也有可能會喪失這些功能。若發生此情況，購買者必須重新下載或啓動應用程式。請確保您的手機內含數位版權管理 （Digital Rights Management，DRM），以保護下載的應用程式免受他人未經授權複製使用。您下載之應用程式僅供您的手機使用，不得為其製作備份而傳送至其它裝置。BenQ 不保證或確保或接受任何有關客戶重新下載或啓動應用程式之能力的義務或提供免費協助。我們建議您利用 Windows 電腦上的應用程式定期做好備份工作。

檔案總管

檔案總管

開始 > 檔案總管

使用**檔案總管**瀏覽手機中的檔案及資料夾。一旦找到想要的檔案，您便可以將其選取並利用相關的應用程式開啓。

設定

設定

開始 > 設定

藉由變更設定自訂您的手機。請參閱第 24 頁的 「手機設定」。

連線設定

只要能夠存取網際網路，您便可以使用電子郵件及瀏覽網頁。請到**開始 > 設定 > 連線**設定網際網路帳號（將視您的網際網路服務提供者及存取的網路類型而定）。如需關於設定的詳細資訊，請連絡您的網際網路服務提供者 （ISP）。您的網際網路服務提供者通常就是提供 SIM 卡的電信業者。

可用之連線方式的設定將視您的網際網路服務提供者及國家 / 地區而定。

通訊管理員

利用本程式可以設定手機的連線方式。您也可以利用別的方式存取程式：

- 按住 [—]；
- 按住 [⌂]，並選取**通訊管理員**（在**快速清單**中）。

選取圖示啓動 / 取消啓動其代表的功能。將可以在**功能表**中設定電話、**藍牙**功能及 Wi-Fi。

資料交換

勾選這個選項設定是否允許以資料交換方式將檔案傳送到其它裝置，或是否允許以資料交換方式從其它裝置接收檔案。

藍牙®

您的手機內建**藍牙**技術，讓您能夠與其它**藍牙**裝置在大約 10 公尺（30 英呎）的範圍之內進行無線通訊。

您必須啓動**藍牙**功能，以便建立手機與其它**藍牙**裝置之間的**藍牙**連線。

藍牙® 這個字的標記和商標是屬於藍牙 SIG, Inc. 所擁有。明基電通使用這個標記已經過授權。其它商標和商標名稱屬於其個別所有人所擁有。

啓動藍牙功能

- 選取 [藍牙] （在**通訊管理員**中）啓動**藍牙**功能，並將可見度設定為開。
- 按下 [—]（**功能表**）（在**開始** > **設定** > **連線** > **藍牙**中），並選取**啓動藍牙**。

啓動**藍牙**後將會顯示 [藍牙]。

關閉藍牙功能

- 選取 [藍牙] （在**通訊管理員**中）取消啓動**藍牙**。
- 按下 [—]（**功能表**）（在**藍牙**中），並選取**關閉藍牙**。

設定手機的可見度

若要讓其它**藍牙**裝置發現並找到手機，您必須設定手機的可見度。

選取 [—]（**功能表**），然後再選取**開啓可見度**。

當手機的可見度設定為關閉時，您還是可以與其它**藍牙**裝置配對；然而，這些裝置無法搜尋到您的手機。

建立藍牙連線

1. 啓動**藍牙**並開啓手機的可見度（如同第 52 頁的 「關閉藍牙功能」中所指示）。
2. 選取**新增新裝置 ...**。

3. 然後手機便會開始搜尋其它的**藍牙**裝置。
   您可以按下 [—]（**功能表**）並選取**重新整理**再次搜尋。
4. 將會顯示可用的裝置清單。選取其中一個裝置，並按下確認。
5. 當詢問連線裝置的權限時，請輸入裝置的密碼 （正在連線的手機及裝置都要輸入）。
6. 密碼核准後，裝置便會與手機配對。而**藍牙**連線也會自動建立。此時，將會顯示配對裝置的名稱。您也可以在**功能表** > **編輯**中將其重新命名。

- 密碼將視裝置的不同而有所改變。請參閱**藍牙**裝置的說明文件，以便取得密碼。
- 您可以建立預設的**藍牙**連線密碼。請到**開始** > **設定** > **連線** > **藍牙操作模式** > **安全**。

使用藍牙立體聲耳機

您的手機支援**藍牙**立體聲音效傳輸（Advanced Audio Distribution Profile，A2DP），其能夠將立體音頻串流（例如音樂）傳送到**藍牙**立體聲耳機。

1. 開啓您的**藍牙**立體聲耳機。
2. 將手機與耳機配對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52 頁的 「建立藍牙連線」）。請遵循畫面上的指示完成步驟。

- 如果從配對的**藍牙**耳機接聽來電，通話者的聲音將直接傳送到耳機。如果從手機接聽來電，但是想要切換到耳機以便交談時，請選取**功能表** > **設定為免持聽筒**。
- 如果配對後音樂仍然無法傳送到**藍牙**耳機，請到**開始** > **設定** > **連線** > **藍牙** > **功能表** > **設定為無線立體聲**再次重新連線耳機。

利用藍牙技術傳送檔案

您可以使用**藍牙**連線將檔案傳送到其它**藍牙**裝置。

1. 啓動您手機及想要將檔案傳送到之遠端裝置的**藍牙**功能。
2. 從檔案的功能表選項選取**資料交換 ...**。
   如果您正要傳送的影像檔為 *.jpeg、*.gif、*.png 或 *.bmp 格式，且遠端裝置也支援 BIP （Basic Image Profile）服務的話，請選取**經由藍牙傳送影像**。然後，手機便會開始傳送影像資料；如果遠端裝置已經設定要求的話，則檔案可能在接收後以縮圖的方式顯示。
3. 曾經連線的裝置清單將會顯示。
4. 選取其中一個裝置，並按下 [●] 確認。

如果選取**經由藍牙傳送影像**傳送影像檔，但是遠端的裝置並不支援 BIP 服務時，手機畫面將彈出錯誤訊息。

經由藍牙技術列印

許多檔案可以經由**藍牙**印表機印出。

1. 將手機與**藍牙**印表機配對。
2. 選取 **Basic Printing**，然後按下 (完成) 確認。
3. 若要設定連線，請到**開始** > **設定** > **連線** > **藍牙操作模式** > **印表機**。
4. 從想要列印之檔案的功能表選項選取**經由藍牙列印**。

變更您的手機名稱

藍牙連線時將會傳送您的手機名稱。您可以在**開始** > **設定** > **連線** > **藍牙操作模式** > **藍牙選項** > **藍牙設備名稱**中將其重新命名。

在其它藍牙裝置上操作檔案

您的手機不但支援經由**藍牙**連線傳輸資料，還可以在手機和其它啓用**藍牙**的裝置之間操作檔案。

1. 若要啓用經由**藍牙**功能執行檔案交換服務，請從**開始** > **設定** > **連線** > **藍牙**中的**藍牙**裝置清單選取其中一個配對的裝置。
2. 如果您不想要變更名稱，請選取 (下一步) 繼續下一步。
3. 選取 **OBEX File Transfer**，並按下 (完成) 確認。
4. 到**開始** > **檔案總管**，並選取 (上)。
5. 捲動到 **Bluetooth Neighbourhood**，並選取想要導覽之配對的**藍牙**裝置。
6. 您目前正在存取選取之**藍牙**裝置（執行遠端檔案交換服務）上所預設的根目錄。選取 (上) 到上一層目錄。
   瀏覽儲存在選取之裝置上的資料夾，以便尋找想要的檔案。您可以直接從手機檢視或編輯檔案，或將選取的檔案以資料交換的方式傳送到其它**藍牙**裝置。如需更多選項，請選取**功能表**。

- 遠端的**藍牙**裝置必須具備 FTP 伺服器服務，以便支援遠端檔案交換服務。您可以藉由步驟 3 中 **OBEX File Transfer** 的可用性來了解選取的**藍牙**裝置是否具備 FTP 伺服器服務。
- 若要變更手機中遠端裝置執行遠端檔案交換服務時所存取的根目錄，請選取**開始** > **設定** > **連線** > **藍牙操作模式** > **檔案傳送**變更路徑。

撥號

撥號選項藉由使用將數據機連接到電腦及電話線，以便撥號到網際網路服務提供者節點的方式，建立了數據機與數據機之間的連結。使用撥號存取網路連線時，將會依照連線到網際網路之時間的長短來索取相關的費用。

如需關於設定的詳細資訊，請連絡您的網際網路服務提供者。

GPRS

封包式無線數據服務 （General Packet Radio Service，GPRS）提供了高速傳輸資料的能力。使用 GPRS 服務時，將會依照連線到網際網路時檢視、下載及傳送的資料量來索取相關的費用。

如需關於設定的詳細資訊，請連絡您的網際網路服務提供者。

Proxy

如果需要設定 Proxy 伺服器，請連絡您的網際網路服務提供者或網路管理員，以便取得 Proxy 伺服器的名稱、伺服器的類型、連接埠、使用之 Socks 通訊協定的類型，及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VPN

虛擬私有網路 （Virtual Private Network，VPN）連線能夠讓您經由網際網路在公司網路中連線到伺服器。

如需設定的詳細資訊，請連絡您的網路管理員。

Wi-Fi

Wi-Fi 能夠讓您的手機經由無線存取點連線到網際網路、VPN 或其它啓用 WLAN 的裝置。

啓動 Wi-Fi

- 選取**開始** > **設定** > **連線** > **Wi-Fi** > **功能表** > **開啓 Wi-Fi**。
- 選取 Wi-Fi （在**通訊管理員**中）。

您的手機將會自動嘗試偵測週遭地區中可用的無線網路。一旦找到任何的無線網路，將會顯示可用清單。

連線到現有的無線網路

1. 啓動 Wi-Fi （如同第 55 頁的 「啓動 Wi-Fi」中所指示）。
2. 選取可用網路清單中想要連線的網路。
3. 選取是否讓無線網路連線到網際網路或您的公司 （辦公室）網路。
4. 按下 （**連線**）（並遵循所要求的指示）完成連線。

- 需要使用者名稱、密碼及憑證的網路將會顯示 。
- 免費的公共網路將顯示 。
- 暫時無法存取的網路將顯示 。
- 臨機操作的連線將顯示 。
- 暫時無法存取之臨機操作的連線將顯示 。

新增無線網路

您可以將新的無線網路新增到清單方塊中。

1. 啓動 Wi-Fi （如同第 55 頁的「啓動 Wi-Fi」中所指示）。
2. 選取**新增** （在 **Wi-Fi** 中）。
3. 在**網路名稱**中輸入名稱。
4. 選取新網路將要連線的位置 （**網際網路**或**私人 / 公司網路**）（在**網路類型**中）。
5. 如果您想要連線到臨機操作連線，請勾選**此為裝置至裝置 （臨機操作）連線**。然後按下 [—]（下一步）繼續下一步。
6. 如果需要憑證資訊，請洽詢您的網路管理員取得特定網路的設定值。
7. 另外，您也需要連絡網路管理員以便取得網路金鑰。
8. 按下 [—]（**完成**）完成設定。

USB 至 PC

本選項能夠讓您設定當利用 ActiveSync® （Windows® XP）或 Windows Mobile 裝置中心 （Windows Vista™ ）將手機與個人電腦連線時，是否啓用進階的網路功能。

同步化

您可以使用 Microsoft ActiveSync® （Windows® XP）或 Windows Mobile 裝置中心 （Windows Vista™ ）將桌上型電腦的資訊與手機的資訊同步化。

執行同步化的動作時，將會比較手機與桌上型電腦的資料，然後才會把最新的資訊更新到兩台裝置。例如：

- 將手機與桌上型電腦之 Microsoft® Office Outlook® 的資料同步化，以便讓 Microsoft® Office Outlook® 的資料保持在最新的狀態。
- 備份並還原手機的資料。
- 複製 （不是同步化）手機及桌上型電腦的檔案。
- 選取一個同步化的模式以便控制同步化。例如，當連線到您的桌上型電腦時，或只有當您選擇同步化指令時，您才能夠持續執行同步化的動作。
- 選取需要同步化的資料類型及資料量。例如，您可以選擇想要同步化過去多少星期的約會。

系統需求：
-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ActiveSync®）。
- Windows Vista™ （Windows Mobile 裝置中心）。

如需關於 Windows Mobile 裝置中心的詳細資訊，請造訪 Microsoft Windows Mobile 網站 http://www.microsoft.com/ （針對 Windows Vista™ 的使用者）。

ActiveSync®

將 ActiveSync® 安裝在個人電腦

將隨附的光碟 （包括 ActiveSync）插入電腦的光碟機，然後遵循畫面上的指示完成安裝步驟。

設定同步關係

在個人電腦上完成 ActiveSync® 的安裝後，您便可以將手機連接到個人電腦。拿起隨附的傳輸線，並將 mini USB 端連接到手機的 mini USB 插槽，然後將 USB 端連接到電腦的 USB 插槽。

一旦將手機利用傳輸線連接到個人電腦，**同步化設定精靈**將會在個人電腦的畫面上自動彈出。

同步化資訊

1. 您可以設定是否想要與 Microsoft Exchanger Server 的資訊同步化，然後按**下一步**。
2. 選取想要同步化的資訊類型 （例如連絡人及行事曆），然後按**下一步**。
3. 按一下**完成**關閉精靈並開始同步化。同步化期間，ActiveSync® 將會測試每種您選取之想要同步化的資料類型，並觀察手機及個人電腦的每筆記錄是否有所不同。只要手機及個人電腦擁有相同的資訊，則所有資訊都會被列為**已同步**。

完成同步化後，您將會發現儲存在個人電腦上的 Microsoft® Office Outlook® 資訊已經複製到您的手機，完全不需要鍵入任何文字即可完整取得。中斷手機與個人電腦之間的連線，並準備退出程式。

只要您已經設定 ActiveSync® 並完成第一次的同步化程序，往後您便可以隨時從手機或個人電腦執行同步化的動作。若要這麼做，請將手機連接到個人電腦，同步化的程序便會自動開始。您也可以在手機上選取**開始** > **ActiveSync®** > **同步**，或按一下個人電腦上所安裝之 ActiveSync® 中的**同步化**。

Windows Mobile 裝置中心（Windows Mobile Device Center，WMDC）

安裝 WMDC

將隨附的光碟 （包括 Windows Mobile 裝置中心）插入電腦的光碟機。然後遵循畫面上的指示完成安裝步驟。

設定同步關係

1. 利用隨附的資料傳輸線將手機連接到個人電腦。WMDC 將會顯示在電腦畫面上。
2. 選取**設定您的裝置**；如此一來，您的手機便能完全同步化。
3. 若要利用 Exchange Server 同步化，請輸入必要的資訊。
4. 選取想要同步化的資訊類型，然後按一下**下一步**。
5. 命名新的合作關係。然後按一下**設定**繼續下一步。WMDC 將會引導您進入 WMDC 首頁。

同步化資訊

1. 利用隨附的資料傳輸線將手機連接到個人電腦。WMDC 便會自動開啓。
2. 手機方面，請移至**開始** > **ActiveSync**，並選取**同步**。

- 如果手機與個人電腦之間的連線不穩定，請到**開始** > **設定** > **連線** > **USB 至 PC**，然後取消勾選**啓用進階網路功能**。如果問題持續存在，請停用防毒程式及 / 或個人電腦上的防火牆。
- 當手機與個人電腦連線時，只要所選取之資訊類型的資料完成更新（例如，收件匣中接收了新的電子郵件），片刻後相同的更新動作也會自動同步化到手機。

新增程式

如果您想要將新的程式安裝到手機，您必須先將程式安裝到個人電腦。

1. 請確認您智慧型手機之處理器的類型，以便了解能夠安裝之軟體的版本。若要這麼做，請到**開始** > **設定** > **關於**，然後記錄關於處理器的資訊。
2. 將程式下載到您的個人電腦 （或將包括想要安裝之程式的光碟 / 磁碟片插入個人電腦）。您將會看見單一的 *.xip、*.exe、*.zip 或 Setup.exe 檔，或幾個針對不同裝置類型或處理器所設計之檔案的版本。請確認已經選取專為 Windows Mobile® 智慧型手機所設計，及與處理器類型相容的程式。
3. 請閱讀程式隨附之任何安裝指示、讀我檔或說明文件。某些程式可能提供了特別的安裝指示。
4. 將手機與個人電腦連線。
5. 按兩下 *.exe 檔。
   如果檔案就是安裝程式，則安裝精靈便會開始執行。請遵循畫面上的指示。一旦軟體已經安裝到個人電腦，安裝程式便會自動將軟體傳輸到您的手機。
   如果檔案並不是安裝程式，您將會看見一個錯誤訊息，告知您這個程式是針對其它不同類型的電腦所設計。您必須將這個檔案移動到手機。如果您在讀我檔或說明文件找不到任何程式的安裝指示，請使用 **ActiveSync 導覽**將程式檔複製到手機上的 Program Files 資料夾。如需更多關於使用 ActiveSync® 或 WMDC 複製檔案的資訊，請參閱 ActiveSync 說明或

Windows Mobile 裝置中心說明。完成安裝步驟後，請選取程式圖示以便切換。

我們強烈建議您將新增的程式傳輸並儲存到外部記憶體上。

移除程式

1. 選取**開始** > **設定** > **移除程式**。
2. 選取想要移除的程式。
3. 按下**移除**，然後遵循畫面上的指示完成解除安裝的步驟。

將程式從手機移除後，程式可能仍然保留在個人電腦上。

Push Mail

除了與個人電腦同步化之外，您還可以與 Exchange Server 2003 Service Pack 2 同步化。若要這麼做，在不需要傳輸線的情況下，您仍然可以在手機上接收郵件 （只要郵件伺服器儲存了新的郵件）。這個功能一般稱之為「Push Mail」。您也可以同步化連絡人、行事曆及工作。

設定 Push Mail

1. 連線到現有的數據機連線，例如 GPRS。
2. 選取**開始** > **ActiveSync**®。
3. 選取**功能表** > **新增伺服器來源**。
4. 輸入 Outlook Web Access 伺服器位址，並取消勾選**此伺服器需要加密的 （SSL） 連線**。然後選取**下一步**。
5. 輸入使用者名稱、密碼及網域名稱。然後選取**下一步**。
6. 選擇想要同步的資料類型。
7. 完成後，同步化便會開始。請稍待片刻以便讓系統接收郵件。

選取**功能表** > **排程**自訂同步化時間的間隔。

使用藍牙技術將手機與電腦連線

沒有傳輸線作為媒介，您仍然可以將手機連線到支援**藍牙**的電腦 （內建**藍牙**或插入**藍牙**接收器的電腦）。

- 電腦必須安裝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 或 Windows Vista™ 作業系統。
- 如果您是使用**藍牙**接收器，請安裝隨附在 Windows XP 中的預設驅動程式。

1. 在電腦方面，請在 Windows XP 通知區域的**藍牙**圖示上按一下滑鼠右鍵 （或按一下**開始** > **控制台** > **藍牙裝置**）開啓**藍牙**裝置視窗。
2. 在**選項**標籤上，選取**開啓可見度**及**允許藍牙裝置連線到本電腦**（Windows® XP），或勾選**可見度**及**連線** （Windows Vista™）中的選項。
3. 在 **COM 連接埠**標籤上，按一下**新增**。
4. 選取**連入 （裝置初始連線）**，然後按一下**確定**。
5. COM 連接埠的號碼便會往後開始新增。建議您將 COM 連接埠的號碼控制在 10 以內。

6. 按一下**確定**。
7. 在電腦的 ActiveSync® 中，按一下**檔案** > **連線設定**。
8. 勾選**允許下列其中一種連線**，然後選擇步驟 5 中設定的 COM 連接埠。
9. 按一下**確定**。
10. 在手機上新增與電腦的合作關係。
11. 電腦的名稱將會顯示出來。將其選取並確認已經勾選 ActiveSync®。
12. 在手機的 ActiveSync® 中，選取**開始** > **ActiveSync**®。
13. 選取**功能表** > **使用藍牙連線**。

媒體（音樂及影片）檔只能夠使用傳輸線同步化檔案。

問與答

- 使用本手機時如果遇到問題，或是操作有不正常時，您可以參閱本圖表中的資訊。如果圖表中的資訊無法解決您的特定問題，請連絡您購買手機的經銷商。
- 請勿嘗試自行拆卸手機。內部並沒有可以讓使用者自行維修的部分。

問題	可能原因	可能的解決方式
通話相關的問題		
SIM 卡錯誤。	SIM 卡故障或損壞。	請將 SIM 卡交由電信業者測試。
	SIM 卡未正確插入。	請正確插入 SIM 卡。
	SIM 卡接點殘留髒污。	請使用柔軟的乾布擦拭 SIM 卡接點。
訊號接收不良。	您目前所在位置的網路訊號比較弱 （例如地下室或靠近大廈），使得無線電波無法有效傳達。	請移動到可以正確接收網路訊號的位置。
	目前網路忙線 （例如，尖峰時段網路的流量可能過高，造成無法通話）。	請避免在類似時段使用手機，或稍待片刻再試。
	您與電信業者基地台的距離過遠。	請向您的電信業者索取服務地區地圖。
無法撥出電話。	尚未插入 SIM 卡。	請安裝有效的 SIM 卡。
	收訊不良。	請移動到空曠的地方；如果您正在建築物內，請移動到靠近窗戶的地方。
	您將手機設定為飛安模式。	請到**通訊管理員**啓動電話模式。請參閱第 16 頁的 「飛安模式」。
	您已經啓動**通話限制**功能。	請到**開始** > **設定** > **電話** > **通話限制**，然後將**限制撥出電話**設定為**關閉**。
	您已經啓動**固定撥號**功能。	請到**開始** > **設定** > **電話** > **固定撥號**，然後取消勾選**啓用限制撥號**關閉這個功能。
無法接聽來電。	尚未插入 SIM 卡。	請安裝有效的 SIM 卡。
	收訊不良。	請移動到空曠的地方；如果您正在建築物內，請移動到靠近窗戶的地方。
	您將手機設定為飛安模式。	請到**通訊管理員**啓動電話模式。請參閱第 16 頁的 「飛安模式」。
	您已經啓動**通話限制**功能。	請到**開始** > **設定** > **電話** > **通話限制**，然後將**限制撥入電話**設定為**關閉**。

問題	可能原因	可能的解決方式
迴音或雜訊。	部分電信業者的網路中繼線品質不良。	請按下 [⏻] 並重新撥號。也許可以切換到品質比較好的網路中繼線或電話線。
	當地電話線路品質不良。	請按下 [⏻] 並重新撥號。也許可以切換到品質比較好的網路中繼線或電話線。
通話時產生雜訊。	您可能在一個靠近強烈電磁來源的地方通話 （例如 TV、微波爐等）。	請移動到其它地方，以免受到干擾的影響。
使用 VoIP 電話時產生迴音。	收訊不良。	請嘗試在比較空曠的地方使用 VoIP，或利用耳機以便獲得最佳的收訊及品質。
無法選取特定的功能。	您的電信業者不支援這些功能，或您尚未申請提供這些功能的服務。	請連絡您的電信業者。
PIN 碼被鎖定。	您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 PIN 碼。	請連絡您的電信業者。如果電信業者提供您 SIM 卡的 PUK 碼，請使用 PUK 碼解除鎖定 SIM 卡。
系統問題		
電池無法充電。	電池或電池充電器已經損壞。	請連絡經銷商。
	手機的溫度低於 0 °C 或高於 45 °C。	請注意電池充電時的環境，避免溫度過高或過低。
	電池與充電器之間接觸不良。	請檢查所有接頭，確定所有線路均正確連接。
手機無法開機。	電池電量已經耗盡。	請儘快將手機的電池充電。
	電池接點殘留髒污。	請尋求經銷商的幫助，以便清除髒污。
待機時間縮短。	待機時間與電信業者的系統設定有關。相同手機在不同電信業者之系統下所能夠持續的待機時間不盡相同。	如果您位在訊號微弱的地區，請暫時將手機關機。
	電池耗盡。電池在高溫環境下壽命將會縮短。	請更換新電池。
	如果無法連線到網路，手機將會持續傳送訊號，表示正在嘗試尋找基地台。如此一來，便會持續消耗電池電量，造成待機時間縮短。	請移動到能夠存取網路的地方，或暫時將手機關機。

問題	可能原因	可能的解決方式
訊息問題		
無法傳送或接收簡訊。	您將手機設定為飛安模式。	請到**通訊管理員**啓動電話模式。請參閱第 16 頁的「飛安模式」。
	訊號稍弱。	請嘗試移動到不同的地方，以便獲得較佳的收訊。
無法傳送或接收多媒體訊息。	您將手機設定為飛安模式。	請到**通訊管理員**啓動電話模式。請參閱第 16 頁的「飛安模式」。
	沒有可用的多媒體訊息服務。	請向您的電信業者訂閱多媒體訊息服務。
	您沒有正確設定多媒體訊息設定。	請檢查您的網路連線，並與電信業者確認您的多媒體訊息設定是否正確。
	手機記憶體不足。	請檢查手機剩餘的記憶體。必要時刪除某些檔案。
無法傳送或接收電子郵件。	網際網路連線或電子郵件的設定不正確。	請檢查您的網路連線，並與電子郵件服務提供者確認您的電子郵件設定是否正確。
網際網路問題		
無法連線到網路。	SIM 卡無效。	請連絡您的電信業者，或參閱第 25 頁的「連線」。
	您不在網路服務地區的涵蓋範圍內。	請向電信業者詢問服務區域。
	收訊不良。	請移動到空曠的地方；如果您正在建築物內，請移動到靠近窗戶的地方。
連線問題		
無法使用傳輸線將手機連線到個人電腦。	手機關機。	請將手機開機。請參閱第 14 頁的「開機 / 關機」。
	尚未安裝 ActiveSync® 或 Windows Mobile 裝置中心。	請使用隨附之光碟中的程式。請參閱第 57 頁的「將 ActiveSync® 安裝在個人電腦」。
	傳輸線損壞。	請連絡經銷商。

問題	可能原因	可能的解決方式
ActiveSync® 問題		
無法執行 ActiveSync® 或連線失敗。	未正確安裝 ActiveSync®。	請確認已經正確安裝 ActiveSync®，且已經正確完成相關的設定。
	傳輸線損壞。	請連絡經銷商。
	系統不穩定。	請重新啓動系統。
	連線不穩定。	請到**開始** > **設定** > **連線** > **USB 至 PC**，然後取消勾選**啓用進階網路功能**。 或停用防毒程式及 / 或個人電腦上的防火牆。
	Windows Vista™ 必須使用 Windows Mobile 裝置中心。	請確認隨附之光碟中的 Windows Mobile 裝置中心已經正確安裝。
無法同步化資料。	尚未選取資料類型。	在電腦的 ActiveSync® 中，按一下**工具** > **選項**確認已經選取至少一種資料類型。
	傳輸線連線不正確。	請檢查傳輸線的連線，並檢查其是否損壞。

其它資訊：
BenQ 形式功能表結構

功能表結構將會依照您選取的 **BenQ 形式**（**開始** > **設定** > **主畫面** > **選單模式**）而有所不同。

圖示	說明	頁數
電話		
	連絡人 方便管理連絡人的電子電話簿。	第 34 頁
	通話紀錄 記錄過去曾經撥接的電話。	第 35 頁
	快速撥號 列出能夠快速存取連絡人 / 功能之一位或兩位數的數字清單。	第 48 頁
訊息中心		
	訊息中心 傳送及接收電子郵件、簡訊及多媒體訊息。	第 37 頁
	即時通 結合多個即時訊息網路的應用程式。	第 36 頁
	Messenger 傳送及接收即時 MSN 訊息。	第 36 頁
	郵件自動設定 簡單設定電子郵件帳號。	第 48 頁

圖示	說明	頁數
娛樂		
	網路收音機 存取網路廣播站台。	第 45 頁
	Windows Media 音訊 / 影片檔播放器。	第 47 頁
	QHome 取得休閒娛樂資訊。請參閱隨附的 QHome 手機娛樂本。	--
	相機 存取數位相機及攝影機。	第 42 頁
	圖片與視訊 檢視數位相片或影片檔。	第 45 頁
	鈴聲編輯器 編輯音樂檔並將其指定為新鈴聲。	第 47 頁
	Bubble Breaker 預設的遊戲。	第 47 頁
	接龍 預設的遊戲。	第 47 頁

圖示	說明	頁數
網際網路		
	Internet Explorer 瀏覽網際網路上各式各樣內容的網頁瀏覽器。	第 33 頁
	Windows Live 存取 Microsoft 服務群組。	第 33 頁
	聯播 讀取網站描述的新聞頭條。	第 33 頁
	附加服務 由 SIM 卡所提供之額外的服務。	第 34 頁
電子秘書		
	行事曆 安排約會。	第 40 頁
	行動錄音 錄音機。	第 40 頁
	工作 管理您必須執行的工作項目。	第 40 頁
	行動旅行家 取得世界城市的旅遊資訊。	第 41 頁
系統工具		
	設定 自訂您手機的設定。	第 24 頁
	工作管理員 管理使用中的程式。	第 47 頁

圖示	說明	頁數
	通訊管理員 控制您手機的連線。	第 52 頁
	檔案總管 檢視手機中的檔案及資料夾。	第 51 頁
	ActiveSync 將智慧型手機及個人電腦 (或 Exchange Server) 的資料同步化。	第 56 頁
	SIM 卡管理員 從 SIM 卡複製電話簿資料，或將電話簿複製到 SIM 卡。	第 48 頁
	行動聲控 使用行動聲控程式。	第 48 頁
	網際網路共用 設定數據機連結。	第 47 頁
	回復原廠設定 刪除手機上的所有資料並將設定回復為原廠的設定值。	第 16 頁
附加功能		
	小算盤 電子計算機。	第 49 頁

圖示	說明	頁數
	二維條碼 掃描條碼並將其解碼，以便顯示儲存在其中的資訊。	第 49 頁
	Java 能夠讓您下載並執行 Java 程式的 Java 程式管理員。	第 50 頁

保養與維護

您的手機經過最高標準的設計及製造，請小心謹慎做好保養工作。以下的建議可讓您在未來幾年內愉快地使用此手機。

- 請避免將手機放置在潮濕環境中。雨水、濕氣和含有礦物質的液體會腐蝕電路板。如果您的手機受潮，請立即中斷與電源供應器的連接以避免觸電。請勿將手機放在熱源附近，例如微波爐、烤箱或電暖爐（就算要將其烘乾也不可這麼做）。手機可能會過熱並且爆炸。
- 請勿在灰塵過多或骯髒的環境下使用或置放手機。其移動零件可能會因此而受到損壞，且外殼可能會變形或褪色。
- 請勿將手機置放在過熱的環境中（例如大熱天的汽車儀表板上）。高溫可能會導致電子裝置的壽命減短、電池損壞，和某些塑膠製品的變形或融化。
- 請勿將手機置放在過冷的環境中。當手機再次變熱時（高於它的週遭溫度），手機內部可能會形成濕氣，進而造成電路板的損壞。
- 請勿掉落、敲擊或抖動手機。粗魯的使用方式會損壞內部電路板。
- 請勿使用強烈的化學物質、清洗溶劑或強力洗潔劑來擦拭手機。
- 如果您的手機有使用隨附的保護套，對於受到不小心的潑水、灰塵和撞擊會有較好的保護。

以上的建議均適用於您的手機、電池、充電器和所有配件。如果有任何零件或配件無法正常運作，請向我們的服務中心尋求快速可靠協助。

電池品質聲明

手機電池的容量會隨著每次充電及使用的次數而逐漸降低。將電池置放在過高或過低溫度的環境中也會使其容量逐漸減少。導致就算電池已充飽電，手機的操作時間仍然明顯地降低。

不過，電池的設計及製造可讓您在購買手機後重新充電及使用長達六個月。六個月後，如果電池效能明顯下降，我們建議您更換這顆電池。請購買原廠製造的電池。

螢幕品質聲明

基於技術考量，只有極少數的手機螢幕上可能會出現幾個顏色不同的小點。

請記住，出現較亮或較暗的小點一般並不表示已出現瑕疵。

保固說明

按照以下條款和條件，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 BenQ）保證該 BenQ 行動電話產品在正常使用下不會造成產品損壞之缺陷：

- 行動電話產品保固期為自購買之日起一年。手機配件、電池、充電器保固期為自購買之日起六個月。
- 保固僅適用在台灣購買的行動電話產品，並在 BenQ 所授權的服務經銷商送修。
- 請將隨附的產品保固卡填寫完畢後寄回 BenQ 完成產品保固註冊，或至 BenQ 網站 http://www.BenQStyle.com.tw/ 進行產品註冊。
- 在產品保固期間，BenQ 或其授權的服務經銷商將根據 BenQ 的選擇，修理或更換任何有缺陷的行動電話產品或其一部分，並將可正常運作的行動電話產品交給消費者。修理或更換行動電話產品時所用的零件和人工都不向消費者收費。
- 外殼、裝飾性、結構性零件 （包含框架）及任何非與手機運作功能相關的零件，不包括在行動電話產品保固期的範圍內。
- 應 BenQ 的要求，消費者必須提供購買收據或其它可証明購買日期和地點的資訊。
- 在將行動電話產品運往BenQ及其授權服務經銷商，以及從這些地方送出過程中的運送、遞送和處理費用均由消費者承擔。
- 在以下任何一種情況下，消費者將不能受到行動電話產品保固範圍的保障：

1. 行動電話產品曾受到：非正常使用、不當儲存、暴露在潮溼環境中、暴露在過高或過低溫度或類似環境情況下，未經授權修改、未經授權連線、未經授權修理、誤用、疏忽 （LCD 破損、機板受潮）、事故意外、不正確的安裝或其它非 BenQ 的過失行為，包括運送過程所造成的損壞。
2. 行動電話產品因外界因素造成損壞，例如：與物體碰撞、火災、水災、污物、地震、泡水、其它不可抗力情事、不正確地使用任何電源，因電腦或網路病毒、程式錯誤、程式破壞、消磁所造成損壞或因行動電話產品連接不是 BenQ 建議的附、配件所造成之損壞。
3. 行動電話產品序號或附、配件日期代碼遭去除、損毀或塗改。
4. 缺陷或損壞是由行動電話系統在功能方面的缺陷、外接天線接收信號不足或是病毒所引起的。
5. 電池或電池單元的密封包裝被破壞，或者有人為損壞的痕跡，或是電池使用在非其被指定的設備上。

- 行動電話產品如果在保固期內發生問題，消費者應採取下列的步驟：

1. 消費者應該將行動電話產品送回到購買的地方或服務經銷商進行修理或更換。
2. 如果需要不屬於保固範圍的零件與人工，消費者將需支付相應的費用。

3. 如果行動電話產品送回 BenQ 時在保固期內，但行動電話產品的問題並未包含在保固的條款和條件下，BenQ 將告知消費者此情事並給予消費者行動電話產品維修報價估算。
4. 如果行動電話產品送回 BenQ 時已過了保固期，BenQ 將採用其通常情況的服務政策，並向消費者收取相關費用。

- 所有保證資訊、產品功能和規格有可能隨時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產品資料

符合性聲明

明基電通特此聲明本手機 E72 符合歐盟指令 （European Directive） 1999/5/EC 的必要條件和相關規定。相關合格聲明 (DoC) 已簽署。如果您需要一份副本，請撥打本公司熱線，或造訪 BenQ 相關地區網站。

CE0682

本裝置符合 FCC 規範的第 15 部分。操作會遇到以下兩種情況：

1. 本裝置不可造成有害的干擾，且
2. 本裝置必須能接受任何收到的干擾，包括將可能會造成不正常運作的干擾。

不被相關負責機關所明確認可的更改或修改將會影響使用者操作本裝備的權利。

本手機已經過測試並符合 FCC RF 暴露值，適合搭配不含金屬的配件使用，並且需將手機放置在距離身體至少 1.5 公分處。若要用來作為其他強化裝置時，其可能無法符合 FCC RF 暴露值的規定。如果您沒有使用穿戴式配件，而且沒有將手機靠近耳朵，請在手機開機時與身體保持 1.5 公分的距離。

手機識別資料

如果您遺失手機或 SIM 卡，您會需要以下詳細資料：

SIM 卡的號碼 （位於卡上）：

.....

手機的 15 位數序號 （位於電池下方）：

.....

電信業者的客戶服務號碼：

.....

手機遺失

如果您遺失了手機或 SIM 卡，請立即聯絡您的電信業者，以避免其遭人誤用。

SAR

歐盟 （R&TTE）及國際（ICNIRP）

無線電頻率外洩 / 特定吸收率（SAR）的相關資訊

此機型可符合國際上對無線電波外洩的規範準則。

您的行動電話是一種無線電發射器和接收器。其設計與製造以不超出國際規範所建議的無線電波外洩限制為考量。這些規範準則是由獨立科學機構 ICNIRP 開展而成，包含為保障所有人（不論年齡與健康狀況）而設計的安全限度。

這些規範使用的計量單位為特定吸收率，或稱 SAR。行動裝置的 SAR 限制為 2 W/kg，並已被併用至歐洲標準 EN 50360 及其他國家的標準。CE 標誌表示產品符合歐盟規定。

本裝置在耳邊所測得的最高 SAR 值為 **0.509 W/kg**[1]。由於行動裝置提供許多功能，這些功能可以被使用在頭部以外的位置，例如身體。在這種情況下，間隔距離應為 1.5 公分。

SAR 是利用本裝置於最大傳輸功率時的所測量之值，在平常使用時的 SAR 值通常會低於上述數值。這是因為裝置的功率會自動變換，以確保它只使用到達網路所需的最低功率。

世界衛生組織聲明目前的科學資訊並未顯示出使用行動電話時需要任何特殊的預防措施。他們指出，如果您仍希望降低接觸無線電波的機率，請縮短通話時間，或利用 「免持聽筒」裝置讓行動電話與頭部和身體之間保持一定的距離。

1 這些測試是依照國際規範所規定的方式進行。

您可以在世界衛生組織的網站上（**www.who.int/emf**）找到更多的訊息。

FCC 規定的最大 SAR 測量值

頭部：**0.741** W/Kg (1g)

身體：**1.06** W/Kg (1g)

GSM 及 WLAN 同時開啓的 SAR 值

頭部：0.79 W/Kg (1g)

身體：1.07 W/Kg (1g)

MICROSOFT 軟體授權條款

（適用於 WINDOWS MOBILE 6 軟體）

此授權條款為　貴用戶與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BenQ"）之間的協議。請仔細閱讀。此條款不僅適用於已安裝於該裝置內的軟體，亦包含　貴用戶收到產品時，所附之其他單獨儲存媒體（如：光碟）中的軟體。

本裝置的軟體包含 Microsoft Corporation 或其附屬機構授權給 BenQ 的軟體。

本條款亦適用於本軟體之任何
- 更新
- 增補程式
- 網際網路服務
- 軟體的支援服務

但若上述項目另附有其他條款，則其他條款規定優先適用。

如下所述，當　貴用戶同意使用本裝置及其軟體，經由網際網路服務方式傳輸某些標準電腦資訊時，即表示　貴用戶接受本條款的內容。

倘若　貴用戶不接受本條款內容，請勿逕行使用本裝置或軟體。請聯絡 BenQ 以詢問如何退貨或退款事宜。

警告！

若於行車時使用包含語音操作技術之軟體時，請務必注意安全。如果在駕駛時分散注意力，很可能會導致發生意外或嚴重的後果。即使是暫時分散注意力也是非常危險的，特別是在駕駛時的某些緊要時刻。BenQ 和 Microsoft 對於本軟體是否被合法、安全使用，或是在開車或駕駛摩托車時等任何使用方式，皆不做任何聲明與保證責任。

若　貴用戶同意此授權條約，將可享有：

1.　使用權利　貴用戶可於本裝置使用所購買的軟體。

2.　額外的授權規定和 / 或使用權利

a. 特定使用　BenQ 專為本裝置所設計的特定使用軟體；　貴用戶僅可就此特定方式使用該軟體。

b. 內附的 Microsoft 程式和額外規定的授權　這些授權條款適用於包含在本軟體內的所有 Microsoft 程式，除非有些程式的授權條款提供給　貴用戶的權利未明顯地與本授權條款抵觸，則　貴用戶亦可擁有那些權利。

本協議並不授予　貴用戶有關 Windows Mobile Device Center、Microsoft ActiveSync 或 Microsoft Outlook 2007 Trial 的權利，這些產品各有其個別的授權規定。

c. 語音辨識　如果軟體包含語音辨識元件，　貴用戶必須瞭解語音辨識本身為一種統計的過程，辨識錯誤在過程中是無可避免的。BenQ、Microsoft 或其供應商將不承擔任何因為語音辨識錯誤所引起的損壞。

d. 電話功能　如果裝置的軟體包含電話功能，而　貴用戶並沒有無線電信業者（「行動通訊業者」）的服務帳號，或是行動通訊業者的網路無法適用於本裝置，則本裝置軟體的全部或部分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3.　授權範圍　本軟體係經授權使用，而非販售貴斷。本協議僅提供　貴用戶使用本軟體的部分權利。BenQ 和 Microsoft 保留所有其他權利。除非所適用的法律賦予更多的權利，否則　貴用戶只能以本協議所允許的方式使用軟體。因此，　貴用戶必須遵守軟體所限定的使用方式及所有的技術限制。　貴用戶不可：
- 改變軟體裡的任何技術限制
- 進行逆向工程、解編或反向組譯本軟體

- 超過本協議所規定之複製本軟體的份數
- 發佈本軟體予他人複製
- 出租、租賃或出借本軟體
- 將本軟體使用於商業用途

本協議明確規範使用本裝置軟體的權利，然而並不表示　貴用戶亦有權利執行 Microsoft 專利或位於存取本裝置的軟體或裝置裡的 Microsoft 智慧財產。

　貴用戶可以使用軟體裡的遠端存取技術，例如 Remote Desktop Mobile，從電腦或伺服器遠端使用本軟體。　貴用戶必須自行負責取得使用存取其他軟體之通訊協定所需要的授權。

4.　網際網路服務　Microsoft 使用軟體以提供網際網路服務；Microsoft 可能在任何時間更改或取消該服務。

a. 網際網路服務之同意以下所敘述的軟體功能會經由網際網路連接到 Microsoft 或服務供應商的電腦系統。在某些情況下建立連線時，　貴用戶不會收到個別通知。　貴用戶可以關閉某些功能或是不要使用這些功能。關於此功能之詳細資訊，請查看 http://go.microsoft.com/fwlink/?LinkId=81931。

一旦使用這些功能，即表示　貴用戶同意該資訊的傳輸。Microsoft 並不會使用該資訊來辨識或聯繫　貴用戶。

裝置資訊　以下的功能將會使用網際網路通訊協定，送出適當的系統裝置資訊，例如　貴用戶的 IP 位址、作業系統的種類、　貴用戶使用的瀏覽器名稱及版本、以及　貴用戶安裝軟體的裝置之語言代碼。Microsoft 使用此資訊以提供　貴用戶可用的網際網路服務。

- *Windows Mobile Update 功能*
  Windows Mobile Update 功能可讓　貴用戶在裝置上擁有取得及安裝軟體更新的能力。　貴用戶可選擇不使用此功能。BenQ 和 / 或　貴用戶的行動通訊業者也可能不支援　貴用戶的裝置此一功能。
- *Windows Media 數位版權管理技術*
  內容擁有者可使用 Windows Media 數位版權管理技術 (WMDRM) 來保護其智慧財產，包括著作權。本軟體及協力廠商軟體使用 WMDRM 來播放或複製受到 WMDRM 保護的內容。如果軟體無法保護其內容，內容擁有者可要求 Microsoft 撤銷此軟體使用 WMDRM 來播放或複製所保護的內容。撤銷此功能並不會影響其他內容。當　貴用戶下載受到保護的內容之授權時，　貴用戶同意 Microsoft 在授權時亦附上一份撤銷清單。內容擁有者可能會要求　貴用戶升級 WMDRM 以使用其內容。Microsoft 的 WMDRM 軟體會先徵詢　貴用戶的同意，才會進行升級。如果　貴用戶拒絕升級，　貴用戶將無法使用需要此升級的內容。

b. 濫用網際網路服務　貴用戶不能以有害或損害他人使用此服務之方式來使用本服務；亦不可以任何方式使用本服務來嘗試取得未經授權的任何服務、資料、帳號或網路之存取。

5.　關於 MPEG-4 視訊標準的注意事項　本軟體內建 MPEG-4 視訊解碼技術。此技術是一種視訊資料壓縮的格式。MPEG LA, L.L.C. 要求使用時注意下列事項：

除下述情形外，任何依 MPEG 4 視訊標準來使用本產品是被禁止的：(A) 資料或資訊是 (i) 由消費者而非商業團體以非付費方式所產生並取得的；(ii) 僅限個人使用的；且 (B) 經 MPEG LA, L.L.C. 個別授權之其他使用的。

如果　貴用戶有關於 MPEG-4 視訊標準之問題，請與 MPEG LA, L.L.C. 聯絡，地址為 250 Steele Street, Suite 300, Denver, CO 80206；www.mpegla.com。

6.　數位憑證　本軟體使用 X.509 格式之數位憑證作為認證之用。

7.　連線軟體　貴用戶的裝置包裝內可能包括 Windows Mobile Device Center 或 Microsoft ActiveSync 軟體。若有包括此軟體，則　貴用戶可根據其所提供的授權條約之規定來安裝及使用此軟體。若無

提供授權條約，則　貴用戶只能在一台電腦上安裝及使用一份軟體。

8.　網路存取　如果　貴用戶使用網路，例如員工網路，網路管理員可能會在　貴用戶的裝置上限制某些功能的使用。

9.　產品支援　關於支援的項目，請聯絡 BenQ。請參考裝置上所提供的支援號碼。

10.　連結到協力廠商網站　如果軟體提供協力廠商網站的連結，這只是為了方便　貴用戶的使用，任何連結的內容並不表示 Microsoft 對協力廠商網站的支持。

11.　備份副本　貴用戶可以製作一份本軟體的備份副本；並只能於本裝置使用此副本來重新安裝該軟體。

12.　授權證明　如果　貴用戶從裝置、光碟或其他媒體取得軟體，則會有正版軟體的真品證明標籤貼紙，證明此為授權軟體。此標籤必須貼在裝置上或是 BenQ 軟體包裝裡，才算是有效。如果　貴用戶是另外收到此標籤，就不是有效的標籤。　貴用戶必須妥善保存裝置上或包裝上的標籤，以證明　貴用戶使用此軟體是經過合法授權的。若要驗證是否為正版的 Microsoft 軟體，請造訪 http://www.howtotell.com。

13.　轉讓給第三者　貴用戶僅能將軟體與裝置、真品證明標籤和其授權條約直接地轉讓給第三者。轉讓之前，第三者必須同意轉讓及使用此軟體的授權條約。　貴用戶不能保留任何軟體備份，包括備份副本。

14.　非容錯　本軟體為非容錯設計，BenQ 對所安裝在此裝置上的軟體的運作負責。

15.　限制使用　Microsoft 軟體可於未有故障安全防護 (fail-safe) 能力的系統運作，若是裝置或系統上的軟體故障會導致可預見的傷害危險或是人員傷亡，請勿將 Microsoft 軟體使用在這類的裝置或系統上：包括核能設備、航空通訊系統和飛航管制等。

16.　本軟體免責聲明　本軟體依「現狀」交付，　貴用戶必須承擔所有的使用風險。Microsoft 並不提供任何擔保、保證或條件。任何　貴用戶所接收有關本裝置或軟體所提供的保證皆非由 Microsoft 或其附所提供，且該公司與其附屬機構亦不受此約束。在　貴用戶所在地的法律允許下，BenQ 和 Microsoft 排除可售性、符合特定效用及未侵權的默示擔保。

17.　責任限制　Microsoft 及其附屬機構對　貴用戶所遭受之直接損害賠償，不得超過 50 美元或與該金額等值的當地貨幣。　貴用戶不得要求獲得其他損害的賠償，包括引起的獲利損失、額外的、間接的或偶發的損害。

此限制適用於：

- 任何與軟體、服務、協力廠商網站內容 （包括程式碼）或協力廠商程式有關的事物。
- 違反協議、違反擔保、保證或條件、完全的責任、疏忽或其他適用法律允許範圍的侵權行為之聲明。

即使 Microsoft 已知悉損害發生的可能亦適用。上述限制將依　貴用戶所屬國家可能不允許偶發的、間接的或其他損害的排除或限制，而有所不同。

18.　出口限制　本軟體受到美國出口法令及規章所管制。　貴用戶必須遵守適用於本軟體的所有國內及國際出口法令和規章。這些法令包括對目的地、最終客戶和最終使用之限制。如需瞭解更多資訊，請參閱 www.microsoft.com/exporting。

授權協議

本授權協議（簡稱「協議」）是您與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明基」）之間的協議。本協議授權您使用下述第 1 條所列出的授權軟體，包括了您手機中、儲存在光碟片上、透過電子郵件或無線方式傳送給您、或是從明基網頁或伺服器下載、或來自其它來源的軟體等方式取得，並由下述條款與細則規範下使用。

在您使用手機前，請仔細閱讀本協議。一經使用您的手機或安裝、複製及 / 或使用所授權的軟體，即表示您確認您已閱讀並了解本「協議」，並同意接受下述所有條款與細則之約束。您也進一步同意，如果明基或任何明基的授權者（簡稱「授權者」）需要參與任何法律或其它的訴訟以執行他們在本協議下的權利，明基及 / 或其授權者將有權向您收取合理的律師費、訴訟費用與支出，以及其它任何應付的款項。如果您不同意本協議的所有條款與細則，請勿安裝或使用授權軟體。本協議適用範圍涵蓋授權軟體任何更新的發行、改版或增補內容。

1. 授權軟體。在本協議下，「授權軟體」一詞在廣義上代表：您手機內的所有軟體、磁片、光碟、電子郵件及其附件檔案上的所有內容、或其它媒體，並包括任何與明基或其它廠商相關的軟體，以及任何透過網路發佈、從明基網頁或伺服器下載或來自其它來源等授權軟體的升級、修訂、更新、增訂及其複製檔案。

2. 著作權。授權軟體中所有包括但不限於的相關權利與智慧產權均為明基，及其授權者或附屬機構所有，並受國際協約條款及所有適用國家法令所保護。本協議未轉讓給您也未准許您取得授權軟體及其版權的任何權利或所有權等利益。授權軟體的結構、系統、資料及程式碼是明基、及授權者或附屬機構的有價的營業秘密及機密資訊。您必須重製包括著作權聲明在內的內容至任一您獲准複製的複本中。

3. 授權及使用。明基授予您一項非您專用獨享也不得轉讓的最終用戶許可，可以將授權軟體安裝至手機上或使用已安裝在手機上的授權軟體。授權軟體需與手機一起成為一個單一整合產品以取得授權，因此只能依照此授權條款載明的內容搭配手機一起使用。

4. 授權之限制。您不得將授權軟體複製、散佈或製作衍生著作，除了以下情況之外：

- 您可複製一份授權軟體作為原版軟體的備用檔案，但不包括使用說明文件在內。除此之外您所複製的任何授權軟體，均違反本協議規定。
- 除非在本協議中有明文許可，否則除了隨硬體附贈的授權軟體使用或複製之外，您不得以其它方式使用、變更或轉讓授權軟體使用權。
- 您不得再授權、出租或租賃授權軟體。
- 您不得將授權軟體程式進行逆向工程、反編譯、變更或反彙編，若適用法律在以上限制下仍明文規定准許上述情形，則不在此限。

授權軟體的某些部份可能由其它協力廠商提供，使用時可能須受限於其它額外的授權條款。該條款將載明於使用說明文件中。

5. 明基嚴禁濫用授權軟體或授權軟體所產生的資料，此濫用行為可能違反美國及其它法令而使您須承擔重大的責任。對於本協議下表述的任何授權軟體濫用行為，以及您違反本協議使用授權軟體所衍生的任何相關責任或損害情形，您須擔負全部責任。您也須對於依照本協議的限制規定來使用授權軟體的行為負責。

6. 協議終止。本協議從您第一次安裝、複製或以其它方式使用授權軟體的日期開始生效。您可隨時藉由刪除或銷毀授權軟體、所有備份及明基提供予您的所有相關資料等方式，終止此使用授權。如您未能遵循本協議的任何條款，您的使用權利將自動且立即終止，不再另行通知。本協議的第 2、5、6、7、9、12 和 13 項所述權利及義務在本協議終止後仍保持效力。

7. 您同意明基或任何其授權者是以「現狀 」情況提供授權軟體，且均未作任何明示或默示的表述或保證，包括但不限於商品銷售或適用特定用途的保證，或所授權軟體未侵害任何第三者的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或其它權利之保證。明基或其授權者或其任一方均不保證授權軟體所含功能可滿足您的要求，或授權軟體可不受干擾或無錯誤地運作，同時明基及其授權者均不負任何及所有因此衍生的責任及義務。明基代表所提出的任何口頭或書面的資訊或建議，都不能作為保證或對本免責聲明的任何影響。您承擔為達預定目的而進行的安裝、使用、及其所致結果之全部責任。

8. 無其它義務。除了本協議中明文載述之外，本協議未對明基一方授予其它任何義務。

9. 責任限制。不論其起因為何或是否基於契約、侵權、疏失、或其它著作財產權，或由於使用或無法使用授權軟體而產生的損害，即使明基已被告知此類損失可能發生，明基及其員工、授權者、附屬機構或代理商在任何情況下皆不負責任何直接損害、利潤、資料或營業損失、或購買替代產品或服務的成本、資產損失、業務中斷、或任何特殊、間接、附帶、規範性、經濟性、懲戒性或間接的損害。如果明基的責任在適用法令下是強制執行的，則此責任限制條款將不適用，例如根據產品責任法的規定、或發生蓄意錯誤處置或個人傷亡的情況時。

10. 技術支援。明基及其授權者並無向您提供技術支援的責任，除非您與明基或所適用的授權者之間另有書面協議。明基及所適用授權軟體的授權者可將從您那裡獲取的任何針對授權軟體之取得及使用的意見回饋，自由使用於任何用途上，包括 （但不限於）產品和服務的生產、行銷和維護或支援。

11. 出口管制。授權軟體可能包含技術性資料及加密軟體，並且須接受歐盟及美國出口管制措施，還可能必須接受其它國家的進口或出口管制。您同意嚴格遵循所有現行進口及出口法令和規範。特別是，您同意依照美國出口管理條約之規定限制，不得將依本協議提供的授權軟體或其任何部分出口或轉口到 (a) 古巴、伊朗、伊拉克、利北亞、北韓、蘇丹、敘利亞或其它任何美國已限制或禁止出口商品或服務的國家 （包括這些國家的國民或居民）。

12. 適用法令及論壇。本協議由台灣法律管轄。不適用於其它司法規定。任何與本協議相關或源自本協議的糾紛將由台灣台北的法院裁處，前提是您必須是商家。

13. 其它。本協議代表您與明基之間就授權軟體相關事宜的全部協議，並 (i) 取代雙方先前或同時間針對其相關事宜所為之一切口頭或書面的溝通、提案和表述；同時 (ii) 優於雙方在本授權期間所為的任何認可或類似溝通之抵觸性或額外的約定。在前述條款之外，部份的明基產品尚須您透過一個「點選即視為同意 (click-wrap)」的線上程序授權同意其它額外的條款，而這些條款將可作為本協議之增補。如果本協議的任何條款經認定為無效，除非該有效性會使本協議的目的失去效用，否則其它所有條款仍具效力，並且本協議將在適用法令可容許的最大限度下執行其法律效力。本協議的任何修訂須經雙方正式授權的代表書面修訂並已簽署，否則不具法律

約束力。本協議的約束力將延展至協議雙方的繼承人、繼任者及受讓人並繼續維持其權益。任何一方若無法履行因另一方侵犯本協議之任何其它權利的侵權行為所應履行的相關權利，將不得視為放棄後續因該條款或依本協議之任何其它權利的侵權行為所應履行的相關權利。對於任何與本協議相抵觸的情形，明基及 / 或其授權者將依各國法令履行其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著作權、商標或商業名稱的權利。

責任聲明

本手冊之內容，僅在說明著作人生產製造之行動電話使用方法。有關本手冊之內容，著作人不負任何明示或暗示之保證或擔保責任。

本手冊雖經詳細檢查及校對，唯仍可能發生文字錯誤與技術描述疏漏的情形，懇請消費者及業界先進不吝賜教指正，以利於本手冊之修正工作，力求手冊內容之正確性。本公司保留對該手冊與手冊中所描述的產品進行修改而不預先通知的權利。

明基電通

www.BenQStyle.com.tw

地址：台北市 114 內湖區基湖路 16 號

行動電話客服專線 0800-053-668

商品名稱 / 型號	BenQ E72 行動電話
額定電壓 / 頻率	3.7V, GSM 900/1800/1900 MHz
最大發射功率	GSM 900: 2W, DCS 1800: 1W, PCS 1900: 1W
製造年份	請將電池拆下後參考手機背面標籤
製造號碼	請將電池拆下後參考手機背面標籤
生產地	中國
警語	請參考使用手冊 「安全預防措施」
功能規格或相容性	符合 GSM 行動電話標準
使用方法	請參考使用手冊內容
緊急處理方法	請參考使用手冊，並洽購買經銷商或電客服專線 0800-053-668
製造廠商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注意事項	請參考使用手冊的 「安全預防措施」及 「問與答」